

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

——启示录 21:3 和合本

# 迦南 书集选译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 《见证基督》

——为基督教信仰辩护

原著：William Clark

原著出版日期：1887年



.....

## 第一章

### 不信的阶段与失败原因

如果福音是真实的，那为什么还有很多人不信福音呢？为什么福音没有得到广泛而一致的接受呢？福音，是神赐给罪人的、关乎救赎的美好信息；罪人本是迫切地需要这样救赎的佳音的；但是，为什么会有很多人不欢迎福音呢？他们为什么不信、拒绝、甚至反对福音呢？很多基督徒常常问这样的问题；很多不信福音的人，也会经常问这些问题。后者常常带着反讽、质疑、得意的口气问这个问题；而前者，则会悲伤地、情绪低沉地问这个问题。不管是谁在问这个问题，其背后的假设都是，如果一个信息是真实的、美好的，那么，一定会受到大众的广泛欢迎。

然而，若我们了解、记得主耶稣的话语，就会知道，基督自己并没有预期，世人会立刻信他的名、顺服于他的权柄。基督对他的门徒们说：“你们要为我作见证”。这是基督徒们的一个主要职分；要见证世人的罪、谬误，要见证真理与良善；要让世人看见基督徒的好行为，就归荣耀给天上的父。

这见证，要通过许多不同的方式，在不同的环境和情况中表现出来；虽然这些见证在本质上是一样的；但在具体形式、具体情况下，我们要有持续的儆醒、谨慎、智慧、预备；以

及合宜的话语；并针对听者属灵的需求、符合神所指示的旨意。无论我们所处的境地是什么、在环境条件中所得的分是什么，我们都应以恳切、谦卑、祷告祈求的心，在世人面前为主作见证，“为那交付圣徒的真道而竭力争辩”。

教会、神的百姓从未忘记这职分，为基督作见证。有时，教会的仇敌以逼迫的形式来到，想要欺压和毁灭她；有时，敌人披着狡猾与诡诈的外衣来到，表面上看似要帮助她，但实际上是要破坏她在基督真理里的见证；有时，敌人又是以不信的形式来到，用貌似平静、理性、哲学的口吻，又或者，带着讥刺、冷嘲热讽、蔑视的态度。尽管，历世历代以来，教会从未间断地遇到这许许多多的反对势力和力量；但是，教会一直在见证、抗争，一一以不同程度的能力、勇气、信心、盼望、成功——不论如何，一直在为主和真理作见证。这就是教会、神的百姓的不可推卸的职责；她不是在为自己的事情而辩护，而是在为主所交付的真道作见证和辩解；今天，同样的职责传递到了我们这一代人手中；我们所争辩的，也不是我们自己的事情，而是为了我们神的荣耀，并为了那造物主所创造之世人的福祉。

在这个过程中，若有什么冲突，若有什么具体当作的事，我们都应当灵巧像蛇、温柔像鸽子；因为我们的争战是属灵的争战；我们所要辩护的，是神的救恩之道与真理。我们的对手，并非是我们真正的仇敌；他们都是人，是被神所爱的世人；他们是基督为之死的世人；若他们转向神、基督，就也能够得到基督的救恩。虽然他们或许以轻蔑、蔑视的态度对待我们，并亵渎我们所称的那圣洁之名；然而，我们却不能以蔑视、傲慢的态度对待他们。我们应当以爱心、怜恤的心对待他们；为他们祷告；用诚恳、说理的方式，劝服他们。耶稣基督的门徒们，必须要以这样的方式，来对待那些反对十字架的人们。

耶稣的伟大荣耀之一，就在于，虽然耶稣从来没有否认他自己作为神、造物主、基督的权柄，但是，他不愿意剥夺那些他所创造之世人的权利。基督要求我们这些门徒们，应当尊

重、爱世人，即使当他们在谬误之中的时候；因为基督要以真理、以爱赢回世人的心灵。

然而，那些为道成肉身之神而辩护、进行属灵争战的人们，都是什么样的人呢？有的人虽被基督的灵感感动、渴望真理的知识，但却被自己的偏见、无知以及不好的事所蒙蔽；我们应当对他们存怜悯的心、爱他们、以耐心对待他们。还有的人，甚至没有对真理的真诚热爱之心，而是在黑暗势力的左右之下。可叹啊！这样的人，岂不更应被怜悯，并且，要被严厉地责备！有时，如果我们的职分就是要责备这样的谬误之人，那么，让我们以谦卑温柔的灵来对待他们；我们要记得，是谁使我们不同；我们所仰赖的，绝非我们自己。

愿神帮助我们，使我们能够面对今日那些反对十字架的人们；愿有一天，他们中间的一些人，可以是我们与之握手的朋友、主内弟兄！我们也要记得，我们在真理上也还有许多应当学习的地方；我们对手的某些批评与观点，不也是我们的反面教材、激励我们思考、使我们学习到很多功课吗？

在每一个时代，都有着来自那些不信之人的一些特别挑战、与不同情况；因而，也就不奇怪，在每一个时代，都有着为因应这些挑战而进行的、在主里的、辛勤事奉神的工作。无疑，在我们这个特别的时代，有一些关乎信心之事的特殊挑战和危险；然而，与困难和挑战并存的，是很多有利的帮助和值得盼望的事情。让我们来更多地明白在信仰之事上的正反双方的立场，这样，我们就可以看见，许多话、许多辩论，不是没有原因的。

对于信仰的一个常见而又危险的攻击，是来自于，某些在表面上看似赞许宗教、认可信仰的人。他们说，宗教对于人类的发展，在早期时代是很有益的；但是，现在时代进步、发达了，所以，人类已经不再需要宗教。在他们的眼睛里，宗教已经过时了。他们认为，宗

教在人类文明的远古时期——当人类还不了解自然定律的时候——对人类有益，因为那时人类自己还没有发展出智慧的、现代文明知识。在那时，若有这样一个宗教系统，强调人应当顺服、遵行律法，并且奖赏那些遵行的人，惩罚那些违背的人，那么，这样的宗教是有用的、对人类有益处。但是，现在那些宗教信仰成了阻碍，使人类不能清晰分辨：自身生命的真实状况、以及所应当发展的律则和思想体系。这就是如今很流行的，不信基督教信仰、反对基督教信仰的立场和观点。在我们今天的时代，或许有不少受过良好教育、喜欢认真思考的人们，都持有上述的观点。这就无怪乎，今日许多坚信圣经、坚信神所启示之信仰的人，对于那些不信的、不敬虔的人们的观念上的发展，非常警觉，甚至感到非常不安。

基督徒们不应该忽视上述这些不信基督教信仰的立场、不信圣经真理的观点，不对之回应。

其实，在过去几个世纪以来，基督教信仰的传播已经经历了很大的发展。而我们若据此就以为，在基督教大发展的时代里，不会有任何反对的声音，那么，我们就是愚妄的。在信与不信两者之间的争战，从未停止过，也不会在未来的时代停止，并且，将要一直持续到世界的末了。但我们不能说，近年来关于真理的争战，就比古代时期更严重。相反，——我们这个时代的争战，看起来往往更加安静、冷清、没有什么噪音和激情；然而，从另一方面说，我们今天的争战，也和古代一样深刻、令人揪心。今天，相比于古代，双方对彼此之间互相争论的立场和内容，有更加清晰的了解。人们不再像是在古代的时候一样，在敌我不分的阴暗角落里面互相混战；也不会像是在野外的争战一样，队形混乱，互相都不太清楚对方的情况、立场。今天，争战的战场清晰地展现在我们面前。敌方的立场与状况可以更加准确地确定。双方都清楚而准确地知道，对方在想些什么，己方所需要进行的工作内容与性质是什么，等等。

多数人都同意，这样的状态要更好一些。那些相信神的启示真理的人，也会认为，这样的状态对于真理的见证、传播和辩明，更加有帮助，也更加有盼望。这并不是说，我们看见了，目前的状况比以前更容易应对；而是从目前来看，那些不信的人，真理的敌人，已经穷尽了他们的反对真理的手段。信仰的敌人说：——“宗教已经过时了；今天我们必须淘汰宗教；今天，在人类的精神世界里，宗教必须让位于人类对自然领域的知识和发现”。对于这样反对信仰的声音，我们反驳说：“不，恰恰相反。不是宗教信仰过时了，而是那些反对宗教信仰的观念、不信宗教信仰的观念已经过时了”。自古以来，反对基督教真理的人，已经试过了各种各样的方法，试过了各种各样的武器，试图要来攻击上帝之城的墙垣；而在那些各种各样的手段、形式、方法中，没有一样是成功的。他们的反对与攻击，都已经被事实清晰地证明，是失败的。那些不信者的观念立场，都已被遗弃。他们实在是再也没有什么新的招数了。如今，他们所采用的各种反对立场，其实都是过去曾经试过的、被显为无用的。

当我们回顾自古以来的历史，回顾那些对基督教信仰不信、批评、反对的历史，我们不但可以看见，在真理的辩论上，圣经的真理总是得胜；而且，我们还能够看见，在那些论战本身的过程中，教会本身也学习到很多功课、得到很多收获。我们发现，在那些争论中，那些不信基督教信仰的立场，究竟错误在哪里；又或是，教会自身在对信仰与真理的解读方面，有哪些错误需要更正。

一位法国主教说，我们不应该对那些秉持自然主义、理性主义立场的人，一上来就迫不及待地、嗤之以鼻、疾声厉色地反对；而是，我们应当在尊重理性观念的同时，指出人类理性的软弱、乏力之处。我们相信，这是在基督教信仰辩护历史上，我们所能够学习到的最重要功课之一。在争战过程中，如果说，这些反对立场与观点，暴露出了其各自的弱点与漏洞，那么，我们也应当说，在我们自己的辩护过程中，我们也发现了我们自己观念的瑕疵甚至错误（而这往往是由于我们没有认真仔细阅读圣经导致的）。而从另一方面说，那

些反对立场与观点，在攻击上帝之城的墙垣的过程中都失败了；但从他们失败以后的丢盔卸甲、一片狼藉里面，我们也能够学习到很多经验与功课。

在过去数百年中，基督教信仰的反对者经历了大约三个显著不同的阶段。他们不信、反对、或攻击基督教信仰的思想与方式，主要是来自这三个领域。按着COMTE对人类思想的总结，这三阶段分为：神学领域、形而上学【译者注：即，关于抽象思考，关于物质世界、物质对象形体之上、一般性、根本性、第一因、等等的本质性哲学研究】领域、以及实证主义领域。选择过去数世纪以来的这段时间进行分析，并非是由于在更早之前的基督教辩护历史就没有益处。在整个历史过程中，那些历世历代的不信者们，都具有某种共同特征，即，他们往往都是言语观念不定、立场变化不定的。但过去数百年的发展，对我们有一个很方便之处，就是，他们与我们现代人的思想距离很近，因此，很方便进行比较意义上的研究分析。

这上述三个领域中的，对基督教信仰的不信、反对与攻击，即，神学领域，形而上学领域，实证主义领域，代表了基督教信仰反对者思想上的三个不同阶段。这些思想在出版物上的表现，从1778年的德国书籍《一个方便的起点》，直到今天。这也可以追溯到BUTLER的《ANALOGY》（1736年），以及大卫休谟，还有英国的THOMAS PAINE（1737-1809）。而PALEY在1794年出版的《基督教信仰之证据》则是很好的回应。初看起来，在过去一百年的发展，似乎很让人气馁。那些对基督教信仰的攻击，貌似都很凌厉。但实际上，若我们仔细分析，却会发现并非如此。如果我们仔细查考这些过去一百年中的、基督教信仰反对者的观点立场，就会看见，他们其实暴露了自身的致命弱点。所以，我们并不难于回击。

在过去的历史中，基督教信仰反对者们的立场，不断变化、不断滑动。他们先是提出自然神论【译者注：即，承认有一位神是超级的存在，但并不干预宇宙的运行，不干预世界以

及世人中的事务。他创造了宇宙天地以后，就撒手不管了】。然后，他们又提出理性主义【译者注：即，认为人的观念与行动应当基于理性和知识为终极的依据，而不要基于信仰或是宗教的情怀】。接着，他们又提出泛神主义【译者注：即，相信上帝与宇宙天地本身是合一的。宇宙就是上帝】。还有神秘主义【译者注：即，认为人不能了解关于神、关于宗教信仰的事情。宗教里面的那些说法，都不过是一些神话传说】。现如今，他们的立场又转向了实证主义【译者注：即，认为只有那些经过科学检验或是逻辑数理验证的论断才是可信的。从而否定了所有的神学主义、宗教信仰，以及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彻底的无神论主义。这种立场不断转变的现象本身，就说明了，他们早前的那些各种各样“主义”都是无法成立的。而且，现在我们在这个最后的战场上，即，这些无神论、唯物主义、实证主义的立场观点上，看到的是，基督教信仰反对者们反而处于一个最弱、最不受欢迎的境况里。

正是从这些争论、争辩、属灵争战中，我们可以预测到将来的冲突发生的情况；并且，我们可以从中看见希望；看见基督教信仰的进一步传播。基督教真理必将被更多人看见、相信、明白。

理性主义者、或自然神主义者看见，上帝是一位超级主宰者，以律法、律则、理性来统治和管理世界。然而，他们却没有看见，人的生活、与一切世事的事务，也仍然在神的旨意和自由意志之下，在上帝自由意志的旨意、掌管之中。

泛神主义者从本质上说，其实是简单形式的无神论主义。最终，泛神主义也不可避免地以正式而公开的无神论主义为结局。不过，泛神主义者的起因动机，却往往不是无神论的。甚至，当他们谈到神的时候，弥补了一点理性主义者、自然神主义者所忽视的重要部分，也在部分程度上与基督教信仰的论述有一点重合。【基督徒们都知道，上帝不但是我们这

个世界的创造者，也是我们这个世界的掌管者；并且与我们的关系极其紧密而亲密。“我们的生命、气息、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在理性主义者、或自然神主义者看来，上帝是独立于物质世界的存在，在物质世界的外部，并与物质世界分离；——用一句哲学的术语，在理性主义者、自然神主义者的眼中，上帝是“超然性”的，但却不是“内在性”的。但在泛神主义者的眼中，则强调神的“内在性”，而忽视了神的“超然性”。泛神主义者声称，神是生命之源，不仅是初始者，也是一切生命的生命，一切存在的存在，赐予生命、保守生命；神就是这个宇宙，就是这个物质世界。神就是世界，世界就是神。泛神主义者批判理性主义者、自然神主义者的时候，说：“上帝在他们的眼中，只是一个抽象的概念，是没有作为的，是没有存在和实体的。他们的上帝，存在于世界之外，与这个世界没有什么关系”。

可是，虽然泛神主义者讲到了神的“内在性”【译者注：即，上帝在这世界中，无处不在，遍及所有】，但在泛神主义者的体系里面，却没有那样一个位格化的上帝【译者注：即，上帝是有自由意志的。上帝不仅是世界的创造者、管理者，更远超世界之上。上帝有思想、意志、情感、圣洁道德，上帝能听、能看，上帝有话语、启示，等等】，因此，也就没有那样一位超自然的大能作为者。

如今，这些基督教信仰反对者们经历了这些不同的三个阶段——神学主义领域的，形而上学主义领域的，实证主义领域的。这些三个领域的反对者们，大致可以称为自然神主义者（理性主义者）【神创造了世界，以理性规律控制世界；然后自己就与世界无关了】，泛神主义者【神就是世界，世界就是神；所谓的神，就是内在于世界】，乃至最后的无神论主义者。前两种反对者们都曾风光一时。但是，自然神主义者，泛神主义者，目前都已经影响式微了。他们的论述都遭到了有力的反驳，显出了其完全站不住脚的缺陷和荒谬。而当前，我们面临的是乏味而顽梗的无神论主义者的论调。他们无法解释福音书的起源，也无法解释教会的起源，反正就是声称，那都不是来自于神的；因为在他们的体系里面，本来就是否认神的存在。

对一些基督徒们来说，这种光景很令人悲哀，看似实在是没有什么希望。不过，我的意见并不苟同。我并不是怀着一种没有经过仔细思考的盲目乐观主义来看待这个问题的；而是，通过对人之本性与需要的认真考虑，以及对于历史的冷静回顾，得出结论，基督教信仰一定会继续大大传播、坚实站立。

基督的教会仍然稳固地存在着。教会的存在、历史、及其深刻影响，必将会引起人的思考，并试图对其解释。基督教文明也稳固地存在着，并且也会必将引起人的思考，思考其起源、及其与世界历史、人类历史的发展的关系。人类也稳固地存在着，满含着许多深深的缺乏与需要；满含着许多深深的问题等待回答；世人的心，渴望一位永生的真神，并向他呼求。若要让人相信无神论，必须要很大费周章才行。人不愿生活在没有盼望的、绝望的生命里。至少，人不愿意接受一种在本质上带来绝望的哲学。人心里面的盼望的本能，指向了那永远。这是因为，在人的心里，有着无法去除的、无法消灭的、关于神的概念。因此，我不相信人会彻底抛弃对于认识神的渴望。我也不相信，人不会寻求圣经中福音的本质和涵义；因为在圣经里面声称了，它是来自那位超级主宰者所亲自启示的信息。

我盼望，未来会发生以下的事情。人不会、也不可能停止追问关于神、关于职责、关于永生的话题。如果人们一直诚恳而真诚地寻求、追问下去，他们就会得到答案，那就是已经写在圣经里面的福音真理。基督教信仰的真理与启示，并非是让人盲目地、不加深思地接受。我们最希望的，就是看到人们反复查验我们的见证，看其是否为真；反复查考圣经，看其是否真的是神的话语。——因为，我们的信仰是值得推敲的、是合理的、是根基扎实的。圣经的内容，绝非是虚幻的想象，更不是人自发的编造、或是骗人的东西。

即使我们认为，教会的未来还有很多挑战，我们也不必过分悲观，正如我们也不应对教会的未来过分乐观一样。神在教会其中；所以，教会绝不会消亡；神将要帮助她，保守她。



## 第二章

### 基督教与文明

耶稣基督的福音，在这个世界成就了什么？这是一个公平的问题。即使，基督在圣经福音书中告诉我们，福音将会在世上会遭受许多人的反对；即使，基督预言了将会发生很多冲突；然而，我们也同样能看见，福音给世界带来了许多极其深刻而长远的影响。并且，我们相信，福音还会给世界带来更多、更大的许许多多正面影响。耶稣基督，的确是那位救赎主、王。当他被高举的时候，全地的人都要被吸引、来寻求他、跟随他。列邦都要归入他的名下，各族各方的人都会成为他的百姓。

没有人能够否认，福音给世界带来了巨大而深刻的影响。在整个我们所称的文明世界里，基督教代替了许许多多原始的、（甚至野蛮的）、基于偶像崇拜【译者注：把造物主、上帝、神灵，物化为某种雕像、人像等等，对之敬拜】的宗教信仰，并成为了那些国家的主要宗教体系。

不过，基督教本身的传播、普遍性的遍及各地，虽然很重要、很有说明性，但并没有完全性地回答以下问题：“福音给人类带来了什么？基督给人类带来了什么？”并非每一个口称耶稣为主的人，都在他的国度里有分。一个人仅仅“听道”是不够的，而必须“行道”。如果没有“行道”，“听道”就没有任何价值。简单地说，我们必须要在基督的灵里有分，即，我们应当与他有真实的、亲密的、活泼的关系。我们必须效法基督的品格与心意。（这世界上千千万万真诚基督徒的存在本身，就说明了福音给这世界上很多人的生命带来的影响）。

不过，每个读者可能马上看到，我们可能会面临一个难于处理的问题。我们很难根据外表判断人的行为、品性、性格的真正本质。那些基督教信仰反对者，会利用福音的理想，与现实中基督徒们的生命状态之间的看似不一致，而大做文章，以此攻击基督教信仰。事实上，的确有很多这样的反对基督教信仰的人，对基督徒指手划脚、品头论足。我们也不能否认，在现实生活中，也真的有很多自称基督徒的人，其言语行为、生命状态，与耶稣基督的榜样和教导并不相称。

我们可以由此得出什么结论呢？我们可以任由那些人说，福音是一个失败，对人的生命影响不大吗？这种说法正确吗？当然不对。我们可以从很多方面反驳这样的论点。我们从没有说，现实就是和理想状态完全相等的。人若真诚地相信、坚守信仰，就会眼目一直聚焦在那理想目标上；这至少对整个基督徒群体是如此——基督教的崇高目标、品性、职责，要远远高于基督教外的任何团体。

进一步，我们还会面对其他一些相关问题。比如，除了质疑基督教信仰是否能使人变得完美，有人还会再问这样的问题：福音，究竟是使一个人、或一个国家变得更好了，还是更不好了？

以上的问题，我们几乎可以用肯定的态度来回答。本章下文即将展开阐述的内容，就是在这方面所要进行的努力。通过仔细的分析，我们可以看见，现代文明中那些最重要的思想，情感，法律与公义，恩慈与同情的原则，都是来自于基督教信仰。而这些基督教信仰所带来的内容，远远地超过在基督教来临以前的时代的社会形态，并在很大程度上不同于基督教之前的制度。因而，我们所处的文明时代本身，就是得益于福音所带来的惠利。

在我进一步展示和分析这方面的证据之前，我们不可忽视地需要提到，在这方面的一些反对立场。比如，有一个学派认为，宗教，尤其是基督教，不但没有给人类文明的进步带来什么益处，反而成为重要的阻碍。例如，他们认为马丁路德时代以来的基督教改革运动，与文艺复兴的广泛影响相比，其实很小。前者心胸狭隘、令人压抑，而后者则令人舒适、解放人的身心。而另一方面，还有一些反对立场说，一个时代的宗教信仰，是那个时期人类文明制度进步的结果，而不是相反。即，文明导致了信仰，而不是信仰导致了文明。

对于那些熟悉文艺复兴运动及其内涵的人来说，毋庸讳言，文艺复兴对人类的影响的确很大。但是，针对上述反对基督教之深刻影响的观点，我们最好的反驳、最好的证据，就是以下的事实。——我们只要简单地考查一下现代文明中所包含的那些看起来很重要的、高尚的、高贵的原则与元素，并与基督教教义的内涵、果效之间，互相比较；并且，再认真研究一下那些浩如烟海的大量史实资料，并稍加思考；——那么，我们就能够轻易得出正确的结论，并深刻认识到基督教信仰的本质不同与影响性。如果，我们追溯希腊与罗马的古代文明与历史，并与基督福音的内涵、原则相比较；如果，我们进一步思考我们今日生活所处的世界各地的现实文明与光景；那么，我们可以说，人类的文明已经被基督福音影响到何等深远的程度。并且，我们能够深深看见，基督福音所带来的那些影响，究竟是出于世界各地文明中本身已有的原则基础上的发展，还是，出于神的启示、出于一种相比于

既有人类文明体系中的、截然与众不同的、崭新体系、崭新精神和崭新原则。

这并不必然意味着，我们不尊重那些既有的、世界各地的人类文明体系，或是蔑视古代时期的世界文明制度。我们也不是要抹煞他们的成就，或无视其中美好、真实、善良的成分。我们也并不是说，要藐视他们中间的那些伟大人物与思想家。而是相反，从我们的观点角度来看，我们应当惊讶地发现，他们所作的如此之多，以至于，在他们看似盲目地摸索真理的过程中，他们居然没有比目前所处的光景更加远地，偏离那永恒的、至善的真理与公义；——虽然，我们同时也必须要认识到，那些偏离的距离，的确非常大。

在古希腊哲人的眼中，有三个重要的词语：真实、美丽、良善。希腊人认为，人类就是在真、善、美这三个概念的基础上才有文化与文明。换言之，他们认为，文化与文明必须建立在这三个概念之上。我们今天可以说，智慧上的（或思想上的）品质，审美上的品质，道德原则上的品质，这些都很重要；但最重要的，是其中第三种：道德原则上的品质。然而在遥远的古代却并非如此。在希腊人的文学与艺术上，的确包含着许多美丽的、审美的品质与情感。而我们也可以说，希腊人对于真理、真实之本质的追求，虽然或许没有达到他们在审美的艺术与品质上的辉煌成就，也是非常令人瞩目的。但是，当我们简单地思考一下，希腊人的上述第三种品质、即“良善”的时候，我们会轻易看见，他们与基督教信仰与思想，相距何其遥远。我们现代人所普遍同意的、而古希腊人所没有的，就是以下的这些问题及其回答：“在人类的品质中，什么是最重要的呢？”“在我们所声称的那些贞德、卓越、光荣的原则中，什么是最核心的呢？”回答就是：“爱的原则、仁慈的原则、无私的原则”——随便你怎么称呼这些原则。但其本质是一样的，就是，我们今天的人都认识到、并同意：——所有其他人都和我们自身一样，享有权利、享有惠利、享有名分。每一个人若想要自己受到怎样的对待，那么，就也要怎样如此以同样的方式对待别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是不够的，更要有有人与人彼此之间的、全心的互相爱护、仁慈相待。在人类之间，应当有公平、平等、正义。人人是生而平等的。人与人之间应当是兄弟姐妹。这些出于基

基督教信仰与思想的、重要的道德原则，在今天人类社会被看为是最基本的品质与理想。但在古希腊时期，这些道德原则却完全不存在。

当柏拉图在他的重要思想著作中罗列出人生最重要的四大品质的时候，他说道：“智慧、勇气、节制、正义”。但在柏拉图的心中，他并没有觉得“爱”是一件多么重要的事。也不觉得，谦卑与自我牺牲的精神，有什么特别。尽管在柏拉图和亚里斯多德的著作里面也少量地提到，个人应当服务于社会、人群、团体，但他们思想著作的主要核心重点，是在于强调个人主义、强调个人的抱负。而其所带来的果效，是使人心里面的自私品质得到了加强。不错，柏拉图认为，一个道德秩序良好的国家，是他的最高理想。而且他也甚至认为，在必要的时候，个人应当为了国家、集体而牺牲自己、甚至牺牲生命。因而，看起来，柏拉图的著作思想也包含着针对个人主义、利己主义的谴责。但是，实际上，我们必须记住，在柏拉图的所有论述中，国家、集体利益得到扩张的目的和动机，就是要使个人反过来得到好处、得到实惠。

在古希腊人与罗马人的文化与制度中，都仅仅承认本国国民的权利和利益。那些居住于他们国中的外来的人，以及那些居住在外国的人类，都被看作是异类、野蛮人、敌人。他们把那些居住于他们国中的外来的人，看成是依附者，或是奴隶。这些人并不享有他们本国国民所拥有的名分、权利和地位。所以，古希腊社会系统，以及古罗马社会系统，虽然口头上也偶尔宣称要谴责自私、要建立信仰、要发扬人性；但实际上，却不过是要建立起一个自私的、专权的贵族阶层社会，以及，等级森严的阶级社会而已。而那些居于下层的、或是没有本国国民身份的人群，被轻看、被蔑视，甚至被认为，是属于另外一个物种。在那些古代文明文化制度的眼中，人与人之间是本质不同、不平等的。

从这个角度讲，希腊文明与罗马文明很相似。凡是外人，就是野蛮人、就是敌人。那些下

等人不配享有人权。这种观念在希腊与罗马社会体系中如此流行、得到公认，以至于，即使柏拉图和亚里斯多德——这些在希腊人、罗马人中间最伟大的思想家、哲学家（也是全世界哲学领域的先锋、开拓者）——也没有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反而，毫无保留地接受、拥抱、宣扬这种人与人之间本质不同、不平等的理念。而他们的追随者、CICERO，罗马社会最著名的人物，也如此理直气壮地宣称，罗马人可以不由分说地把那些外人、野蛮人杀掉，或是直接把他们劫掠、卖为奴隶。这些希腊人、罗马人在对待那些外人、野蛮人的时候，心里想的可不是什么柏拉图的“理想国”、“共和国”。而是事实上，他们劫掠这些外人、或是战俘，奴役他们，或是强迫他们作“角斗士”。罗马人把这些人中骁勇善战的扔到角斗场里面去角斗、被杀掉，以供大量国民观众的欣赏、观看、娱乐。

不仅如此。不但：——古希腊人和古罗马人蔑视外人、把他们看作是另外一个物种、因而不可能与本国国民有同样的权利地位和名分。而且：——他们也在本国国民中划分出很多有形的或无形的、不同阶级和阶层。对于古代的希腊人和罗马人而言，人与人之间的歧视、虐待，是非常普遍的现实、现象和现状。是自然的、是理所当然的。主人对下人的歧视与虐待是自然而然、“天经地义”的。下人若受到主人的优待，那么，这不是由于下人有什么权利、人权，而是由于，主人对下人的“慈善”。

在这其中，我们或许可以谈一谈，古代妇女所处的地位与境况。以我们今天的眼光来看，古代妇女的光景何其悲惨。的确，在亚里斯多德的著作中，亚里斯多德曾劝告罗马人与希腊人，不要像东方的那些国家一样，把妇女当作是与奴隶完全同等。但是，实际上，即使如此，在亚里斯多德的眼中，妇女所配得的地位，在社会当中也仍然是最低的。苏格拉底也曾问自己的门徒CRITOBULUS说：“世上还有什么人，你如此不愿意和他说话，以至于，相比之下，你甚至更愿意和你的妻子谈话？” CRITOBULUS的回答是：“没有”。在这样如此歧视妇女的社会中，丈夫与妻子之间的关系，不可能有什么智力上的、或是道德上的彼此相爱、彼此平等、心心相印。妻子仅仅是被看作生育的机器，以及照理家务的老妈子。简单

地说，妻子就是丈夫的佣人。在古罗马人的眼中，妻子最大的贞德就是待在家里，纺线织布。妻子对于丈夫的附庸性是无可避免的。而这种丈夫与妻子之间的不平等性，得到社会法律与习俗的广泛确认。

罗马人结婚的一个最古老方式，就是购买妻子。女孩的父亲把她像牲口、家具一样卖给她的丈夫。她从不会有任何自身独立的概念。即使在丈夫死后，妻子也要处于丈夫亲戚的管辖之下。妻子始终被丈夫看作是一件附属品。这个观念如此广泛、流行、公认，以至于，丈夫常常可以把自己的妻子像财物一样转给另外一个人。我们在古罗马人的著作中看见，有一个人叫CATO，把自己的妻子直接送给了一个朋友，名叫HORTENSUIS。而当罗马帝国建立、凯撒大帝掌权的时候，虽然妇女的地位看似有所提高，但实际上她们的光景却更加恶化了。虽然妇女的独立地位得到了社会的允许，然而，由于妇女们在古代已经如此习惯了处于附庸的地位，以至于，当她们一旦得到了所谓“独立”的身份，她们就普遍地用这样的自由来行无耻的荒淫放荡之事。就好象，她们想要补偿自己多年被奴役的生活似的。无疑，在那些年代中，总会有一些杰出的例外人士。但那些例外的贞德烈女，正是鲜明地显出了，在那个年代的文明与文化中，曾是何等地黑暗。

各行各业的工匠、商业人士的社会地位、人身权利又如何呢？现代社会中一有个非常基本的理念，即，人们所从事的每一样工作都是可贵的、值得尊敬的。这种理念，在基督教信仰来到之前的古代社会，完全不存在。那些从事体力劳动、工匠劳动的工人们，处于社会底层或下层。他们不可能得到过高的地位和权利，因为他们每日都在为饮食所需而奔忙，也不能在重要的事情上服务国家。从某种程度上说，他们被看作是公众的仆役。在公众眼里，他们作为仆役，没有什么价值，也不可能有什么高尚品德和智慧。柏拉图与亚里斯多德的著作都认为，这些工匠与仆役，不会有什么好品德——除了“服从”这个品德之外。柏拉图进一步指出，其实，这些下等人有没有好品德，也无关紧要；因为，只有那些管理国家和集体事务的统治阶级的品德，才是一件重要的、值得讨论的事。

那些从事底层和下层体力劳动的工人们，会被看作是“人”吗？如果他生病了、或是生活发生了变故、落入悲惨境地了，他会怎么办呢？有什么外来的帮助吗？他或许不得不自己去找一个遮风避雨的角落，自怜自哀。但是，国家并不欠他什么。不论他是活着还是死了，他在社会的眼里，都只不过是一个仆役而已。社会公众不会向他伸出援手，去帮助他，解救他。

在古代希腊和罗马社会里，与妇女和体力工人的地位相比，更为糟糕的，则是奴隶。奴隶制度如此罪恶，但是却被人们看作是习以为常的东西。甚至，那些思想家、哲学家也把奴隶制度当作是自然世界中的秩序和应当有的事。对那些希腊和罗马哲学家而言，来到这个世界上的人，有两个种类。一种是配得自由的。另一种是该当被奴役的。这些被奴役的人根本就不配得到自由。在VARRO的著作中指出，奴隶和野兽是一样的，只不过会说话、有更高的技能而已。CICERO在写给朋友ATTICUS的信里说，他的一个名叫SOSITHEUS的奴隶死了，他心里挺伤心的；这肯定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因为按正常情况而言，奴隶的死不应该让奴隶主悲伤。

这些哲学家的想法也体现在国家的法律体系里面。罗马的法律宣布，奴隶是其主人所拥有的合法财产，正如该奴隶主的其他产业一样。在罗马法律中，对奴隶没有任何保护。奴隶身份的夫妻可以被随意拆开。奴隶生的孩子可以被主人随意强迫与其父母分离，被随意卖掉或是转给别人。奴隶的主人可以随意刑罚奴隶、残害奴隶，或杀死奴隶，而不受到任何惩罚。在现实生活中，奴隶的地位甚至还不如其在法律体系中的地位。在希腊和罗马的早期时代，情况似乎还要好一些。在早期的农耕时代，奴隶常常被当作是主人的耕地伴侣或是伙伴。但到罗马帝国的后期，许多事情都发生了巨大变化。在整个帝国范围内，奴隶的数量都大大增加了。奴隶们受到了极其严厉苛刻的监管、残酷的虐待。奴隶主们并不彼此

相同。在JUVENAL的著作里记述了，有人请求一个罗马奴隶主有一点点人性、宽恕他的一个无辜的、被冤枉的奴隶。这个奴隶主回答说：“什么！你以为奴隶能被当成人看吗？我不管他是不是无辜、是不是被冤枉的。我想让他死，他就得死。我的意志就是法律”。很多女性奴隶受到奴隶主的迫害。很多奴隶年老或体弱的时候，被主人赶出家门，赤身露体饿死在荒野。

的确，在远古时代，有一些很少的、真诚寻求真理的人，想要解决这些奴隶的问题。他们觉得人人都应该有自由。但是，他们的追寻真理的过程，又得到了什么呢？产生了什么影响呢？他们从人与造物主之间的关系中，又悟到了什么呢？有的人产生了“天人合一”的观念，认为造物主的所有创造之物，包括人，应该是与造物主合一的。所以，一切被造之物，包括人与人之间，都应该是合一的，彼此平等对待。然而，这样的理念，不过是一些哲学家的没有根基的空想。他们所构想的观念，就像是一个梦境一样，虚幻而不现实，就像是云过无痕。

罗马帝国的斯多葛学派对于自由的概念有些不同。斯多葛宣称，一个人如果被自己的情感束缚，那就是一个奴隶。但一个具有普通奴隶身份的人，如果拥有智慧，那么他就是心里自由的人。这样的教义，不管对个人而言多么提升素质，却无力改变罗马社会中那些千千万万奴隶的悲惨生活状态。

当罗马帝国日趋衰落的时候，斯多葛学派的继承者、哲学家SENECA宣称：“一个人对于他人来说，应当是神圣的物”。然而，他的宣言却不受人重视，也没有给社会、历史带来任何实际的影响和效果。如果，想要深深改变罗马帝国的这许多不公平、不平等、欺压与残暴的社会现实，那么，必须需要有一个崭新的、本质上不同的、大有能力的理念体系。那样的崭新体系，必须比这些象牙塔里的、闭门造车的、哲学家的思想有更加强有力的稳固根基

和能力。

像SENECA这样的哲学家所盼望的、能够给人带来平等观念的、让人类认识到人与人（无论高低贵贱）之间彼此是兄弟姐妹的、崭新社会体系理念，其实在SENECA的时代就已经有了。只是SENECA还没有认识到、还不知道而已。一位与SENECA同时代的犹太人，名字叫保罗。他是耶稣基督的门徒。与许许多多其他的基督门徒们一样，保罗向世人宣告耶稣基督的救恩与福音。在神的启示下，保罗说道，福音，是使人类成为兄弟姐妹的福音。福音，不仅是给希腊人的，也不仅是给罗马人的、或只给犹太人的，而是给整个全人类的。这个教义，必然终将拆毁人与人之间、阶级与阶级之间、种族与种族之间的一切藩篱。在全地上，人与人之间是彼此平等的。任何人都可以得到同样的、来自于神的祝福，得到同样的恩惠。

这个真理是建立于什么基础上的呢？充满了不公不义的人类，怎么会得到这样的免费恩典呢？答案就在于，耶稣基督在这地上所成就的事。

耶稣的身份是什么呢？他是神道成肉身。神的永恒之道，那与天父同在的，来到地上、成为人的样式。他来到世上，不是具有什么特殊的、属世的尊贵，也不是出于什么皇宫或是显耀的富贵之家，而就是和我们完全一样的普通人。但他给我们带来了一个极大的恩惠，就是使我们能够与神联合。没有什么人，能够得到比这福音更好的礼物。也没有什么人，因自己身份太卑贱而无法得到这福音的礼物。那长久以来笼罩于旧世界的自私自利的社会理念，那给人类带来漫长欺压与奴役历史的不平等观念，就这样，第一次遭遇到基督教信仰和教义的致命一击。人类彼此之间是弟兄。因此，他们之间在本质上就是平等的。他们的能力的大小或许有所不同，他们的境遇或许彼此有程度上的不同，但是，从本质意义上说，他们的性质和品质都是同样的。

这个可以使人白白地得到恩典、与神联合的福音，是来自于基督的生命、事工、牺牲、死、复活。这个福音所带来的果效，是宣告神的国临到地上；神的救赎临到世人；神在人的心灵里掌权。所有愿意归向那公义、圣洁、慈爱之造物主、神的人，都可以成为神的百姓、儿女。这从基督复活以后的第一个五旬节、圣灵大大降下开始显明；那时，人们从天下各地来聚集，听见那福音，进入光明与自由的国度，成为神家里的儿女，成为彼此之间的弟兄姐妹。不论贫富，不论自主的、为奴的，不论是谁，只要愿意相信和接受基督救恩，受洗成为基督徒，就能够进入神圣的教会，彼此以弟兄相见。

值得提到的是，在一开始传福音的时候，那些犹太人基督徒们对于应当如何把福音传到地极，有一些分歧。神并非是一下子把人带入到完全、完美的境地。尽管，所有的使徒们都毫不怀疑，外邦人也将要进入恩典之约；但是，基督门徒们之间在一开始的时候，对于外邦人如何进入福音国度的方式有点不同意见。有的人觉得，外邦人要先转变为犹太人、接受犹太人的文化传统、比如割礼，然后才可以作基督徒。但在神的启示下，彼得等人很快解决了这个问题。而保罗则更加系统地、清晰地阐明了对这一问题的回答。整个教会的根基，都是在于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十字架救恩、以及耶稣基督的死后第三日复活。显然，基督的降世，基督的福音，不是专为犹太人的、或希腊人的，也不是专为奴隶的、或奴隶主的，也不是专为男性、或是妇女的。而是为一切世人的。

若这福音就是神的国度的法典，那么，神的国度的性质、原则、果效，也必然是如此的。上帝国度的法典，就是爱——爱天父，爱基督，并在基督里爱一切弟兄姐妹。福音的伟大就在此显明。这胜过人类历史上那一切软弱、无力的伦理系统，胜过历史上那些管理社会秩序、人类行为的道德法则。在这个福音里面，自身就已经包含了原则、论证、以及论证的证据。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爱的法则，不再仅仅是一个理论（从前，有很多关于“爱”的理论，漂亮却不实际）；也不

再仅仅是一个命令（从前，有很多要求人应当“慈善”的规定，却仅仅是要把人束缚起来；或是让人把“慈善”当作成一件为了交换利益、为自己积攒功德的事）；而是，成为了一个极大的能力，来自于神在人心里动工的能力。至少，这就是耶稣基督的教会和福音所宣称的内容。在这个所宣称的内容中，不论如何，其前提是人们不得不承认和接受的。福音的信息，是给神的儿女的。不管人们的立场和观点是什么，都不得不承认，人是上帝的孩子。当人生活在无知、罪性之中的时候，人就像是一个迷失了的儿女。但是，这个失丧的儿女在耶稣基督里得到了救赎，重新回到了天父的怀中。这救恩的福音成为一种大能，给人类带来了巨大的影响，使人不再像是心灵流浪的人，而是来到了神的家里，与圣徒们同为弟兄姐妹。这种人与人之间关系上的、本质的转变，给人与人之间彼此倾轧、彼此看不起、彼此仇恨的人类社会，带来了一种深刻的革命。让我们来简单看一下，基督教信仰与教义，给上文所述的、旧有的文化带来了哪些具体的改变。

在神的国度里，妇女与男子是平等的。不再有男人与女人之间的差别。因此，在基督教信仰所影响的社会里，妇女也不应当在家里、或是社会系统中居于奴仆的地位。因而，基督的使徒们对那些身为基督徒的丈夫说：“爱你们的妻子”；并且，把基督与教会的联合比喻为圣洁的婚姻关系。从那时起，婚姻被赋予了一个崭新的重要意义；妻子成为丈夫的人生伴侣；丈夫成为家庭事务上的、温柔的管理者。从而，基督徒妇女得到了一个尊贵的身份，是在旧有文化体系中所忽视的。这种变化如此具有颠覆性，以至于，一个当时社会上著名的作家，LIBANIUS在著作中气愤地写道：“那些基督徒妇女有什么了不起的啊！”

在福音的影响下，那些从事普通体力劳动工作的人们，也得到了尊重。耶稣自己就是一个工人，是一个贫穷木匠家庭出身的。他的首批跟从者们，都是渔夫一类的普通劳动者。他的最伟大的使徒，保罗，是一个织帐篷的人。保罗声称，愿意把福音免费地传给人，因为他自己可以自食其力、劳动维生。在教会里面，那些从事底层、下层的体力工作的人得到了尊重，因为工人们、体力劳动者们，也都是神的儿女。不管人们在这个世上的国民身份

如何，在天上，天国的子民都享有同样的权利与福祉，因此，彼此要以弟兄般的爱来互相对待。在中世纪的时候，人们对于祷告事工的一个最高称赞就是：“祷告也是一项劳动”；而今天，我们对从事诚实劳动工作的人说：“诚实的工作，也是在敬拜上帝”。

或许，没有什么人比社会上的贫穷人更能感受到福音给社会所带来的巨大影响和变化。这是来自天国的福音所带来的一个重要的消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自己说：“贫穷的人有福了，因为有福音传给他们”。在基督的教会里，一个贫穷人能够得到在教会外面所得不到的尊重，因为他也是神的儿女，并享有神的国度中的一切惠利与地位权利。他会发现，其他人会以兄弟般的温暖来向他问好，并热心地给他提供各种帮助。从这里，历史上第一次有了周济穷人的避难所、房屋，有了帮助软弱困苦者的团体。在罗马人的旧社会，有给军兵设立的医院，却没有给社会中贫穷人设置的帮助站。教会所创办的、兴起的各种慈善设施和活动，如此醒目，以至于教外的那些著名人士也都注意到了。一位在公元四世纪激烈反对基督教、想要消灭基督教的罗马统治者、JULIAN，也不得不惊叹于基督教会对社会上那些贫穷人的恩慈照顾的行为与热心。JULIAN激烈地想要复兴希腊、罗马旧文化传统中的众神宗教体系。于是，他也想要求，让那些希腊罗马众神的祭司与宗教人员们，和基督教会一样，开展很多周济穷人的慈善活动。但是，他却总是失望。他在给一个众神祭司的信中写道：“希腊罗马众神的宗教之所以不能复兴，和我们的祭司与宗教人员缺乏热情有很大关系。因为，他们缺乏那些基督徒们的品格与热心。这些基督徒们，不仅帮助他们自己人群中间的贫穷者，而且，甚至还帮助那些基督教外的、在外面社会上的穷困人群。我们社会上的那些穷困者，除了那些基督徒以外，没有人去管他们，也没有人去照顾他们”。

基督教所带给我们今日之社会的这种影响，我想，每一个生活在这片土地的人们，心里都应该知道，我们不必再赘言。在我们今日的社会里，针对人所可能经历的每一样苦难，都有某种形式的慈善组织、或是恩典的行为，去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困苦人，不论是在育婴所，还是医院，亦或是难民所。这种陌生人与陌生人之间的爱，是来自耶稣基督的灵，来

自于人类彼此之间本应当有的弟兄般的友爱之心。这样的爱，穿透了我们的社会，并如同面酵一样，在许多人的心里面成长、长大。人们彼此相爱，是因为他们真诚地热爱那位救主基督，是因为基督所带给他们的崭新恩典，使他们能够来到天父的面前。

在上文我们讲述了，在古代希腊罗马的、基督教信仰之前的旧社会中，奴隶制度非常普遍，奴隶的地位非常可悲，没有任何保护可言。如今，那些反对基督教的人有时会指责说，基督的福音中没有明确包括一个规定、说，要求人解放奴隶。而今，在许多基督教国家里都有蓄奴的行为。这些蓄奴制度，往往在那些有古代奴隶制传统的国家里更为普遍。甚至，还有人辩称，基督教支持奴隶制，因为保罗的书信中，曾经有一封写给腓利门的信，让那个逃离腓利门的奴隶回到腓利门身边，就好象腓利门仍然拥有奴隶主权利似的。

其实，如果人们有一颗诚实谦卑的心，就不难看见，这个问题其实很好回答。

请记住，基督教不是一系列律法和命令，而是一个重要的原则。若把爱神、爱人的根本原则具体化为一系列规定，那么，就会把基督教信仰的范围与影响大大地缩小、窄化。没有什么样的律法与规定，能够囊括人类社会生活中的所有复杂内容和方方面面。而福音的原则与适用性如此深刻、生动、广泛、多样，没有什么具体事情不会不受到这些影响的波及。耶稣基督自己不愿意给争家产的一对弟兄作审判、断案的官。因为，人的良知能够判断、能够知道是非。人们不愿意行善，不是因为不知道，而是因为不愿意。只有当人们看见、承认、悔改己罪的时候，才能够真正提升道德，才能够真正有属灵的利益。人与人之间的争执，往往各执己见，看见对方的罪与错，却看不见自己的罪与错。

具体来讲，就目前的奴隶制而言，很难简单地一下子消除。若教会以简单粗暴的方式干预

其中、命令解散奴隶，那么，或许会导致很多工作受到阻碍。而且进一步地说，若蓄奴制度一下子被猛地取消的话，且不说奴隶主，就那些奴隶而言，他们真的肯定会马上得到益处吗？有许多人都合理地、理性地、人道地认为，解放奴隶的事业，应当以逐渐而缓慢地方式来开展、并最终实现。

不过，不论这件事情多么重要、也多么引致大家的讨论，对于任何在此问题上没有偏见、头脑清醒的人来说，都会知道，那真正最终将会废除蓄奴制度的真理和能力，是来自哪里。那真理和能力，就是来自耶稣基督的福音。正是基督的福音教导我们，所有人的起源都是一样的，所有人的秉性、力量、权利、名分，也应当是平等的。正是耶稣基督，而不是柏拉图、SENECA或摩西，教导我们，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希利尼人，无论是希腊人还是野蛮人，无论是自主的还是不自由的，都应当是、并可以作神的儿女。当我们知道，神从一个血脉创造全地的人、并使他们居住在全世界，那么我们就知道，蓄奴制度，或任何人与人之间的欺压制度，都早晚有一天会被废除。我们不是一下子就立刻能够完全地、彻底地看见，在耶稣基督里面的人与人之间的弟兄之爱，所展现出来的全部内容与意义。当光芒逐渐照亮黑暗大地的时候，人心中的无知、偏见、自私，是逐渐被驱散的。但当黑暗彻底消失、真光完全照亮我们的时候，那公义之太阳的全部荣耀就必将显明。那真理之光，有着医治人灵魂的大能大力。那真理是光，来自耶稣基督、众光之父。跟从他，我们就必不在黑暗中行。

当然，在目前的这个世界上，耶稣基督的福音还没有完全地展开、显明。我们还会看见——可叹啊！在人与人之间，还有着那么多来自旧社会、旧文化、旧制度的自私。可是，当我们回首历史、总结过去的时候，我们也应当赞叹，已经发生了多少巨大的、美好的变化！的确，在这个世界上，战争还没有止息。我们还没有废除弓箭与仇恨。但即使如此，我们仍然可以随处看见福音之灵的大能影响。世上的许多国家，不再像古代时候那样，不问青红皂白、像野兽一样冲上战场、嗜血、到处劫掠。即使当一些国家不得不进入战事的时候，

他们也必须要说服自己，有正当的、不得已的理由。而当战事结束，弱者投降的时候，得胜的一方也不会像野兽一样把战败方屠杀、吞噬。我们可以举出这样的一个有力证据。当美国南北战争结束以后的时候，没有任何人因参加了叛乱而被处死。难道我们不应当为这些文明的进步而向神感恩吗？

在我们国家的内部事务上，在我们的政府中、立法事务、司法事务等等上面，也都能够看见耶稣基督福音的影响。正是因为有了基督福音的影响，我们今天的政府才强调人的自由，强调国家与政府的管理，是为了公众的利益。在今天的世界上，不论一个国家的统治者、统治集团多么有威望、荣耀、权柄、悠久的历史，都不能不公不义地对待自己的百姓，都不能伤害自己的臣民。人民会以智慧说：“国王对我们的统治，必须要经过我们的同意”。

在我们的立法系统上也是如此。今天，任何法律的通过，都必须要以人民的福祉为目的，必须要努力地改善人民生活、所处的境地，并必须要秉公行义。毋庸置疑，我们的法律系统还不完善。我们的法律还有许多谬误。因为，我们本身也都不是完美的。但是，我们能够看见基督福音的无处不在的影响力。这福音之灵，正是要教导我们，人与人之间要充满弟兄之爱，要帮助穷苦人，不可欺压、不可不公正、不可不义，要充满恩慈、怜恤、友爱、慷慨，帮助一切需要帮助的人。

挑错、批评、批判，总是容易的。在我们现代文明制度里面，绝不缺乏各样的谬误、缺点、弊端。在很多方面，我们也亟需更多的慈善、正义、与真理。那些错误之处，都是需要逐渐改变的。那些谬误，都是与我们的信仰不符的。然而，那些东西就像一个人脸上的斑点一样，并不能掩盖人脸的本来应有的面貌。并且，我们一定要决心改变、去除我们社会中间的许多谬误。只要有弊端，我们就应当努力地、以盼望之心和敬虔的态度，去尽力消除。

时候将到，人与人之间，必定终将充满弟兄般的热爱。

对于社会、人生、国家、世界等等的这些美好盼望，不仅是由于那所盼望之事本身令人喜悦，不仅是由于那所盼望之事已经成为今天世界各地许多人们的共识，更是因为，那所盼望之事是来自于我们在福音中所看见的重要原则。这福音中所显明的爱的原则，在世界各地运行。在福音中，我们能够看见人之所以成为“人”的高贵。人是在上帝的创造之物中最为宝贵的，因为我们本有神的形象和样式。人是天地之间最为高贵的，因为我们本应是神的儿女。所以，我们彼此之间应当以弟兄相待，并要把这爱的原则传播到世界各地。我们知道，这爱的原则必将在全人类得胜，因为它已经在我们自己的内在生命中得胜，并显出了圣灵的大能与应许。时候将到，所有看见、承认、悔改己罪、愿意相信和接受基督救恩、归向神的人，都将要在神的家里聚集，围绕在天父的宝座面前，彼此如同弟兄姐妹一般心心相印，在基督里面联合为一。

.....

### 第三章

#### 关于个人的文化教育与信仰

我们可以从两个角度来思考人的本质。我们可以把人作为一个个体，当作研究全人类的一

个样本，来考查他在能力、权柄、喜好等等方面的表现，并由此推而广之，得出关于人类本质的一些思考。或者，我们也可以从另一个角度思考。我们可以把人类当作一个整体，研究人的社会、国家、以及整个人类历史的发展，并从中得出一些结论，也能够从中看出人心里面的光景，及其在社会整体上的投射。

这两种角度都有一定的功用。但无论是哪一种角度本身，都不能给我们关于人性的全部知识。个人主义的角度，会忽视人在群体中的品格特征。纯粹的个人主义，不仅在理论上是错误的，不仅无法解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而且，也不能理解在个人心中的思想与生命的焦点。另一方面，纯粹的集体主义则会忽视人的个体，把人当作是一个整体中没有个性的零件，并且，根本看不见在人心灵与生命中一些最重要的、基本的品格特征。

在前一章，我们已经简单地思考了历史与文明的发展轨迹。我们想要指出，在文明制度中的最重要、最高贵的部分，正是直接来源于耶稣基督福音的影响。如果我们的结论是正确的，那么，我们不仅能够看见基督教信仰对整个人类社会的重大原则的影响与塑造，而且，也能够看见，耶稣基督福音对个体生命的穿透性影响力与塑造。如果，我们没有一个一个良好的、愿意寻求真理、愿意归向神之公义与良善的个体，那么，我们也就不会有一个伟大而高贵的文明。反之，如果个体没有生活在这样一个愿意寻求真理、愿意归向神之公义与良善的社会之中，那么，社会之中每一位个体的发展也不会得到有效的进行。

我们现在从前章中对于文明的讨论，进入本章里面：对于个体文化与生命的讨论。当前，有许多思想家、学者、教师，以及各个学派、流派、团体，也都愿意讨论这这个问题。可以说，在今天的社会当中，没有什么话题，比这个关于“个体主义”的话题更加引起人们的兴趣——无论是教会还是世俗的团体，无论是研究科学的还是研究文学的人们，无论是关心教育的还是关心政府的人们，都对这个问题深感兴趣。

人是一个活物。就像一切有生命的，人是一个复杂的存在体，具有复杂的性质。在世上一切受造之物中，人是最高贵的，也是最复杂微妙的。人需要爱护，也需要发展，并有职分进入良善之中。正如一个植物，一束鲜花，一株大树，一只小鸟，一个动物，都有其本身的特质，并需要滋养，需要成长，同样，人作为万物中的冠冕，更是如此。人可以被塑造、被教育，并能够节制自己。若人自暴自弃，或是任凭灵魂昏睡不醒，那么，他就会进入沉沦与败坏之中。

如今，以上这些认知与原则被人们广泛接受、同意，我们不需要对其中的细节赘言。这些共同的认知影响如此广泛，以至于，无论是什么学派或是思想体系，不论是物质主义的还是属灵主义的，无论是无神论者还是有神论者，不论是基督徒还是不信主的，都深深觉得，人们应当接受良好的教育，人类的能力应当得到良好的发展。各种不同的思想之间，虽然有着许多不同的、关于文化的认识，但是他们彼此之间对于人类文化的果效和依据，其实观点并非是像看起来那么相距遥远。

让我们先来看一下，这些理论和观点都有哪些内容。第一种常见的、针对个人与文化的观点是，不排斥宗教信仰，但也不支持宗教信仰，而只是把宗教信仰看作是一种普通的社会文化现象。第二种是科学主义的观点。第三种是文学、艺术主义的观点。在他们的观点之间也有很多相似之处。在这些之上，则有唯物主义和无神论的理论。除此之外，与上述体系不同的，则是基督教信仰的观点理论与方法。

我们深信，当我们越深刻全面地分析上述各个思想体系的时候，就会越清晰地看见他们分属两个阵营。一个阵营是基于宗教信仰的文化观念。另一阵营则是基于无宗教信仰的文化

观念。而最终，从基于宗教信仰的文化理念，我们能够看见基于神的启示、基于耶稣基督救恩的基督教信仰文化观点理论与方法。的确，有不少思想体系想要在上述两个阵营之间寻找妥协之处，寻找所谓的第三条道路，想要吸取两者的“优点”，避开两者的“缺点”。但是，这样的妥协道路并不具有长久性和有效性。历史的实践证明，凡是在基督教信仰体系中进行删删减减的人，最后都会滑向理性主义、“不信”主义、自然神论主义，并最终达到泛神论主义和无神论主义。

首先让我们先看一下那些文化思想理论者们自己所宣称的内容。让我们考查一下，他们对于人性本质的认识是什么，以及他们认为应当用什么方法来使人的品质得到发展。或许，令我们震惊的第一件事，就是我们会看见，在他们的教导与基督福音和教会的教导之间，在很多地方有共同之处。为此，我们其实真的很应该向神感恩，因为我们竟然能够在那些与我们意见不同的人们身上，居然看见与我们观点的很多相同或是相似之处。当然，在认识到许多共同点的同时，我们也应当儆醒，不应当在那神所启示我们的福音真理上有丝毫妥协或是删减。

我们先来看一下，关于文化教育的不同观点。

先看一下，世俗主义、或社会角度的文化观点是什么。一般而言，大家所说的“良好教养”“良好教育”是什么意思呢？世人都同意，一个人良好的教养，意味着精良、安稳、节制、温柔、友好、尊重等等品格。尽管，或许世俗文化不那么看重寻求真理、崇高的职责感、自我牺牲精神，但是，那些关于人良好教养的品格的观念，也的确值得我们称赞了，尤其是当我们考虑到，这些品格与很多其他方面的人生重要品格一样，都是不可或缺的。

接下来，我们来看那些所谓科学主义者的观念。这里我引用赫胥黎教授的一些话。他说：“我

认为，人应当接受文化的教育，因为人应当有知识和智慧，人的身体应当为其精神服务，人应当有秩序的工作，人的头脑应当明白关于自然界的基本真理与知识。……人满有生命与热忱，但人的热忱激情应当由其意志来驾驭、节制、使用，应当作其温柔良心的仆从。人应当学习和热爱美好之事，热爱自然、艺术，憎恶罪恶，并尊重他人，正如自己愿意受到别人的尊重一样”。这就是一个科学主义者的文化观念。

文学主义者的观念是什么呢？在这个问题上，或许没有什么人比MATTHEW ARNOLD先生更有发言权，因为他就是这样一位著名的文学主义者。这位著名的作家写道：“文化是一种内在的、心灵的活动。文化使人有更多的甜蜜感，看见更多的光明，看见更美好的生命，具有更多的同情之心”。ARNOLD先生并不排斥宗教信仰对与文化的影响。按照他的观点，宗教仅仅是情感加上道德。对于这个观点，我们会在下文评述。

我们再来看一下物质主义、实证主义、无神论者们的观点是什么。当然，有的实证主义者或不可知主义者并不见得完全等同于无神论者。甚至，那些人中有的人心里是有一点点相信有神的。但实际上，不管如何，这些怀疑论者并不想与宗教和信仰发生什么太多的关系。这些物质主义者对于文化的观点，其实与上述的科学主义者、文学主义者们的观点并无不同。这里，我可以引述著名的LUDWIG BUCHNER博士的论述。他说：“文化应当使人更深刻地看见人的社会生活与民事生活的目的与意义。文化应当使人对于他人的权利有更多的尊重，对于自身的职责有更多的认知”。BUCHNER博士还谈到，文化应当使人有更多的同情心。

最后，基督教信仰理念对于文化的观点是什么呢？在圣经里面的很多地方，我们都能够看见相应的文字。比如，在马太福音第五章提到的、著名的八个祝福，其中所谈到的八种人，包括怜悯人、饥渴慕义、温柔谦卑、清心、使人和睦，等等，都清楚指出了基督教信仰理念所应包含的文化观念。那些观念的内容，是无法被世俗主义的道德标准所超越的。保罗

在圣经加拉太书列出了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以及主的旨意和命令。还有彼得也在圣经彼得后书1章5-7节说到：“你们要分外地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有了知识，又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有了爱弟兄的心，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

在上述所有的、不同的思想观念之间，我们会看到其中包含着一些惊人一致的内容。我们并不是要试图停在这里，说，那些共同点都是由于受到了福音的影响。迄今为止，我们仅仅是把今天社会中一些流行的观念思想进行了一个简单的总结归纳，把其中的核心要点罗列出来。让我们仔细来思考这些不同思想观念之中的共同点究竟是什么。所有人都同意，若要在人的文化里面有真诚和自由，那么，人就必须要有知识和素养，要有节制，心灵要纯洁，要有同情怜悯的心，思想意志要坚强、要仁爱，要有自制力，同时，人的各方面能力和品质要平衡，这样才会有力但不暴力，温柔但不软弱。关于人所应当具有的这些品格，所有人、所有学派、所有思想者都是同意的。然而，我们面临的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

这个问题就是，人怎样才能够具有那些良好品格呢？对于这个问题的回答，简直可以说是五花八门，难以详尽地罗列出来。但根据我们在上文的论述，所有的答案，在本质上都可以归结为两个阵营。这就是，基于宗教信仰的阵营，以及，基于没有宗教信仰的（或称为，世俗主义的）阵营。世俗主义者（或，那些不愿意基于宗教信仰的人）认为，人的文化教育，应当仅仅是按照自然的法则，按着人自身的身体和头脑的规律，以及人所处的境况，来进行教育和发展。而基于基督教信仰理念的人们则认为，我们应当按照神的启示、圣经，依靠耶稣基督的救恩，应当按着神的恩典与救赎，来使人认识到恩典与正直，得到恩典、正直的品格。

当然，一位坚信基督福音、教导基督福音的人，可以轻易地指出，世俗主义的文化是不完备的，并不能使人得到完全的、和谐的品格。只有当基督真理在人的心灵里面运行，当人的心思意念从罪中悔改、并归向神的时候，人才能够得到那些恩典与正直的品性。

不过，我们要在这里指出，当我们秉持基督教信仰理念的时候，并不是说，要排斥那些关于人的身体与头脑方面的锻炼、研究、学习等等的重要性。那些事情，不仅是属于科学范畴的工作，也可以是属神的工作。因此，我们应当一丝不苟地仔细研究关于身心健康、医学、教育学等等学科的知识，而不可对它们忽视。

但我们在研究和重视以上各学科的同时，必须要指出，它们绝不可能代替宗教信仰对人心灵与生命的影响力。为此，我们要在下文提出足够的理由和证据。

在此，我们首先必须要认识到，前文所述的、所有人都同意的一个基本原则。若要有真实而完全的文化，就必须要有整全的考虑，必须要包含所有的元素，而不可残缺不全、缺斤少两。这正如一株大树，或是田地里面的植物，需要适宜的土壤、适宜的气候、等等必备的条件都满足，才能够茁壮成长。人的文化教育也是如此。如果我们忽视了其中一些重要的组成部分，那么，结果就是不完全的，是反常的，或是充满偏见的。

我们这里进一步坚定地指出，对于一个世俗主义的文化、一个不认识神的文化而言，其中缺少了人性本身一些最重要的、必需的养分。事实上，无神主义的文化，绝不可能像基督教信仰体系的文化那样，能够孕育出丰富、美好、和谐的结果。之所以不可能，是因为，

无神主义忽视了在人里面的一些不可分割的、或是不可除掉的性质。

比如，在人的心里都存在着，对于上帝的渴望，对于永生、完美、正义、道德之终极标准的盼望，以及对于罪的认知与本质性的憎恶。如果说，这些人性里面不可分割、不可除掉的性质，已经充分地表现在人类历史当中，表现在人的品格当中，那么，一个观念理论体系，若忽视这些至关重要的内容，又岂能给人的文化教育带来什么正面积极的、完整有效的影响呢？在这方面，残缺不全、缺斤少两的思想体系，充其量是一种因无知而导致的幻觉与幻想。

例如，在人心里都有关于永生、永恒的概念。我们举这个例子，是因为这个观念是最接近人性、也是所有人都无法否认的。只谈这个概念本身，并不需要言及道德的责任与诫命，不需要阐述人对上帝的倚靠、对上帝的渴望、对上帝能力的渴盼，等等。无疑，对于人的文化教育体系而言，这个概念很难被忽视，也不应当被忽视。

可是，对此，科学是怎么告诉我们的呢？科学说，它对这个概念完全一无所知。在科学的眼中，生命的意义已经超出了它力所能及的计算公式与科学定律。科学既不知道永恒、永生的涵义，也不想同其发生任何瓜葛。科学研究的对象，只是一些具体可以测量的、人们无法证伪的现象与规律。然而，我们对于科学主义立场的回答是：如果人真的有一颗不死的灵魂，那又会怎样呢？如果人真的在死后，真的会仍然存在着，那又怎样呢？难道你就要把这些观念从文化教育体系里面统统抹掉吗？

我们可以不难预测无神主义（世俗主义）教育者的回答。他们会回答说：“如果，我们正确地理解人所当有的品性，并按着这些品格标准，从各人自然的性格规律出发，去管理和教

育每一个人，那么，在我们的文化教育体系里，是否需要提及死后的生命，其实就无关紧要。只要人能够达到真诚的、训练良好的、有节制的、和谐平衡发展的状态，那么，我们就不必在意，究竟用什么样的路径，来完成那样的文化教育目标”。

无疑，上面的这个回答，很有道理，也包含了很大程度上的事实。但我们不想就简单地停在这里，而是要继续进一步深入思考。我们在这里只需要问一个更深的问题。假如我们认为，人的存在只是到他在地上的死亡为止；又或者，假如我们认为，人在死后还有一个更加重要的生命；那么，是否，不论我们怎么想，我们在这世上对人的文化教育体系都是同样内容呢？让我们把这个问题问得更加清楚一些。假设，有两家人分别在教育自己的孩子。其中一家父母认为，人在地上的死亡，就是他的存在性的终点。而另一家父母认为，一个人在地上的死亡，仅仅是他的另一个更加荣耀的、永远的生命开始。那么，这两家父母在对自己孩子进行文化教育的方式上，是否会完全一样呢？毋庸置疑，他们两家的文化教育方式肯定不一样。一个相信永生的人，在这个世界上所关心的问题，与一个不相信死后生命的无神主义者在此生所关心的问题，非常不同。关于死后生命的信仰，会深刻地影响一个人在此生的行为模式与人生观念。因而，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说：一个只关注此生的、忽视人心中固有的关于永生与永恒之概念的文化教育体系，注定是不完全的，存在着极大的缺陷。

我们还有很多更加严重、意义更加重大的问题。在我们思考人性以及文化教育的真正本质之前，我们首先要问，人心中关于对与错的道德标准是哪里来的？人的职责是什么？人与上帝、造物主的关系应当是怎样的？当我们开始考虑这些问题的时候，那些世俗主义的、物质主义的、泛神主义的、或无宗教信仰的文化教育观念与思想理论体系，一下子就显出它们更多、更严重的缺陷。换句话说，除非那些思想理论体系、文化教育者们顽梗地固执己见，自欺欺人，否则，他们会看见，在这世上没有任何文化体系，能够像基督教信仰理念体系那样，完整地回答这些人生问题，完全地满足人内在灵魂的饥渴。

关于终极道德标准、人的职责、人与上帝的关系等等，这些问题和概念，普遍地存在于人的心里。从前，曾经有人对此反对说，那些观念，都是神职人员们为了达到用宗教信仰欺骗人民的目的，而编造出来的迷信。不过，这在今天的社会早已经没人说这种荒谬的反对之言了。至少，在今天的社会，不会有人堂而皇之地否定那些概念。也不会有人敢于公然对那些关于道德、职责、上帝的观念嗤之以鼻，或将之斥为愚昧落后的无知观念。然而，对于那些刻意想要忽视宗教信仰的世俗主义者来说，他们的目标，就是要拼命说服世人：——“在文化教育体系中，关于道德标准等等的那些话题，并没有与宗教信仰的必然关系”。比如，德国BUCHNER学派的人们声称，道德等等问题，其实只是感官所经历的经验，而并不必然与超越性、终极伦理性、形而上学性、等等信仰层面的观念发生一定联系。他们说，并没有绝对的罪。所谓“罪一定会带来罪责、一定会带来惩罚”等等说法，仅仅是人的一种幻觉而已。罪仅仅是由于无知而导致的。无知是人的一切谬误之源。罪是一种疾病、谬误、绝望感。所谓良知，不过是来自于幼儿园的道德课。对于上帝的观念也是如此。不少无神论者们都愿意秉持上述BUCHNER学派的立场。比如，ATKINSTON先生和MARTINEAU小姐在他们的著作中声称，他们不承认绝对道德标准的存在性。MARTINEAU小姐讲道：“我总算摆脱了那位超级主宰者的掌控了。我也不再担心罪责感所带来的困扰。因为并不存在罪这个东西”。ATKINSTON说道：“罪只不过是一根棍子在水中的折射投影，或是一个偏见者眼中的幻象”。

我们愿意接受这样的说法吗？且不说我们自己的信仰（作为基督徒，我们知道，有丰富的证据显明了福音是真实的），即使从人文主义、人道主义的角度来说，所有人也都知道，人对终极道德、职责、上帝的渴望，是普遍性的概念。这些概念，不是只来自于这里、或是那里的一些局部地区的人，而是来自于全世界各地的一切人类。如果说，这些概念，不但没有一个稳固的根基，甚至更糟，完全是一些幻觉和幻象，并阻碍了真正自由的人文文化的进展，那么，我们愿意接受这样的说法吗？当然不会。那些概念，如此真实，甚至就

像是我们眼前亲眼所能够看见的那些实实在在的物体一样。我们对终极道德、职责、上帝的渴望，就像是我们对食物的渴望一样真实，就像是我们 在疲乏无力时得到滋养、精神焕发、心灵喜悦一样真实。这种生命的特质与经历，在千百万人身上都曾经清清楚楚地 显明。

比如，以我们的良知为例。在人类的心中，普遍地存在着“对与错”的概念。在有的人心里，或是在有些地区的人们心里，这些概念或许薄弱一些。在很少的一些人心里，甚至这种概念完全丧失。但这些个例并不能证明良知不存在，正如一些个别的疯子的存在，不能否定人类心中所普遍存在的先天理性一样。而那些否认“终极道德标准”概念的人，是如何解释人类心中的良知呢？他们说，人们心中的道德观念，是后天教育的结果。所谓的道德概念，不过是人类漫长历史演化的产物。在为了生存而进行的激烈斗争中，人们为了自我保护，就必须惩罚那些伤害他人的人。为了这种自我保护的目的，人们建立起政府，并惩罚那些不服从管理的人。这样，人们就进而建立起“罪”的概念。凡是伤害他人的事，就被看为是错误的，并要受到惩戒。于是，“罪责”、“无辜”等等这些概念就形成了。

关于上述这种陈述，公道地说，我们需要承认其中所包含的一定程度上的客观事实。如果没有后天的道德方面的教育，我们所有人的道德面貌肯定会极其糟糕。但是，这就像是我们的理性方面的教育一样。假如一个婴孩在一生下来以后就被带走，放到牲畜群里长大，得不到任何人类的教育，那么，那个孩子长大以后或许就与牲畜无异。如果我们看到这样的情况，就会因此说，人类不是理性的生物吗？我们就会把那个牲畜群里长大的人看为与牲畜、野兽同类吗？当然不会。我们要知道，在人的本性里面，其先天的理性与道德性质就在那里，尽管或许还没有被开发、发展出来；——当得到适当的教育以后，那些理性与道德方面的先天性质就会成为人实际的品格，在人实际的行动上体现出来。这正如青少年在得到营养与锻炼的情况下，身体上的成长一样。我们也要知道，不论一个野兽、牲畜受到多少外在的训练或是教育，都不会发展出人所具有的那样理性与智慧来。在人与牲畜之间，存在着一种本质上的差别。一个人可能会由于缺乏教育和培养而得不到理性上的发展，

但一只牲畜绝不会由于得到教育和培养而得到理性。

在道德方面也是如此。除非有教育的对象，即，一个真实的人在那里，否则，教育就无法进行。你不能教育一个牲畜或是野兽，使之具有“对与错”的绝对道德观念。一方面，我们应当承认，正如一个人在理性方面的发展一样，对于一个人道德品格的形成而言，教育是很重要的。而另一方面，我们更应当认识到，人类的道德观念，是来自于先天性的性质。在人的心里，先天性地存在着一种终极道德标准的概念。在成长过程中，我们可以相信所受到的关于“对与错”的道德观念教育。但是，我们在内心深处，不是毫无疑问、不加思索地就盲目接受别人给我们的那些关于“对与错”的观念教育。而是，我们把别人的道德教导，放在我们心里面咀嚼消化，与我们内心的判断和先天性的良知相比较，并以此测试，别人所告诉我们的那些道德观念，是否符合我们良知里面的理性与是非。而当我们形成了那些部分程度上是来自于教育、部分程度上是来自于我们自己的咀嚼消化吸收的道德观念系统以后，那些道德观念系统，就成为我们生命中的、很难分割出去的一个组成部分。除非我们再在什么特殊经历的事情上受到了重创，否则，我们的道德品质就很难再改变。这正如我们的理性思考系统一旦形成，思维素质就很难再改变一样。

人并不是一生下来就知道逻辑三段论的定义【译者注：三段论是包括大前提、小前提、结论的三段逻辑推理。比如：一下雨就会路湿。今天下雨了。所以，今天的路湿了】。事实上，许多人都不自觉地在思维过程中违反逻辑三段论。人们应当受到理性教育，清楚地明白逻辑三段论的意思，这样，就会在思维过程中大有益处。在道德方面的教育也是如此。人们应当清楚地明白道德观念，并晓得自己的职责。一方面，这些道德、理性的观念，是来自于人先天性的性质、理性、良知。另一方面，人们亟需在这些方面受到教育。道德观念，既是直觉性的，是人们先天性的良知，是人们内心自我省思的结果，也需要启发和教育，因为在很多地方，有很多人在道德方面的观念很薄弱。但是，人的良知一旦被激发起来，就能够清楚地辨别什么是良善的，什么是罪恶的，并能够保持道德观念的清楚性和一

致性，而且不会轻易改变。因为这些关于“对与错”的观念，本是建基于人们心中先天性的“知道”、先天性的“良知”之上。

我们可以进一步思考以下问题。人的良知，作为人先天性的性质，仅仅是人类的演化历史中的偶然随机产物吗？人的道德、是非、对错的观念系统，仅仅是人的这种“良知”与后天的教育、经历、境遇相结合的结果吗？这种良知，是人的本质中的必然组成部分吗？关于上述问题的答案，我们不应当有任何犹疑。我们内在的理性和良知，互相结合，告诉我们自己，人是道德的生物。人的心中，有着公义与职责感。这内在的公义与道德的律法，照亮了我们的生命，并指向了一个更高远的世界。

就终极的层面而言，在人心中关于道德的良知，与在人心中关于上帝的观念，是紧紧地相联的。在一个人心里面，以及在一个由许多人群所组成的社会中、国家里，这两者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如果，在这个宇宙中，除了物质以外，别无所有；如果，人的思想仅仅是关于物质的性质及其组成形式；那么，关于上帝的观念，就会被从人的思想领域消除掉，并且，关于道德的良知，也就仅仅成为了一个相对的概念而不是绝对的标准，仅仅成为了人们某种特定文化里的临时性组成部分。

关于这个话题的进一步讨论，我们会在本书后面关于物质主义的一章里专门展开。在这里，我们仅仅提出一个很实际的要点。在人类心中，普遍性地存在着关于上帝、上天的观念，——不论种族，不论地域，不论时代。这一点没人能够否认。而且，人心中关于上帝的观念，与人心中关于道德的良知，也是紧紧相联、很难分割。这一点人们也很难否认。的确，德国哲学家康德甚至把人内心中存在的“道德感”当作是上帝存在性的最主要证据。人良心里面的这种“道德迫切感”，无可置疑地显明了人本质中的某种真实性，并由此而证明了那位终极的“律法给予者”、“终极审判者”的存在性。毋庸置疑，正是这种人内心的关于真理

与良善的先天性道德观念、终极性道德标准，使人拒绝凡事都是去为了功利、计算、得失而做；使人做事的时候，不是只看损益、成败、利润；使人去做“对”的事情，不做“错”的事情；使人不敢断然宣称说：没有上天、没有终极的审判惩罚。

不过，在德国的BUCHNER博士眼中看来，人心中关于上帝的观念，就和人心中关于罪的观念一样，只不过是如同小孩子在玩过家家游戏时的无知、幼稚的幻觉一样。这些观念，都只不过是蒙昧、无知与胆怯的产物。PETRONIUS也提出，人心中的胆怯与畏惧，使人心里产生了关于上帝的观念。MILL先生对此反驳道：“我认为，PETRONIUS所说的‘畏惧使人想到神’，不完全对。至少，其中所包含的真理成分很少。我想，至少在最基本的层面上，人心中关于神的观念，有更加可贵的起源”。

如果我们考虑到，在文明国家中，人心中关于上帝的观念与道德良知的紧密相联性，要远比在野蛮部落中更加清晰、更加强烈、更加坚固，那么，BUCHNER博士的理论就会显得很奇怪。人心中关于上帝的观念，以及关于道德的职责感与绝对标准，并不随着人的知识与文明的进步而消退。相反，那些观念以及关于绝对道德标准的良知，在人心里更加扎根、强壮、稳固。不论一个人受到多少教育，学习到多少文化知识，这些知识与文化都不能去除他心中的一个观念和事实：他的生命需要上帝。在法国大革命之前的人文启蒙主义时代，著名的世俗主义哲学家VOLTAIRE虽然反对基督教信仰，但他也曾经说道：“即使上帝真的不存在的话，我们也需要把他发明出来”。VOLTAIRE没想到，他的这句话，很快就被他自己国家的历史给佐证了。后来，法国人民在大革命期间，很多人想要把他们的宗教信仰与他们的国家政府历史一起抛弃掉。但是，他们很快发现，抛弃一个政府、一种政治组织形式容易，然而，若抛弃他们对上帝的信仰，那么，他们法国人很快就会陷入自相残杀的混乱与灭亡之中。把法国人民从大革命的混乱状态带回到社会秩序之中的，首先是他们信仰制度的重建，然后才是他们的政府系统的重建。ROBESPIERRE曾经派遣那些参加法国大革命的无神论主义者去GUILLOTINE参加那里的敬拜上帝的信仰活动。他们回来以后声称，人类需

要假设有上帝，正如人类需要有物理科学。这样的说法，居然来自于那些无神论主义者的口中，这真地很令人震惊。

我们在上文谈及，那种把人心中的上天观念与道德绝对标准观念看成是由于人心中的无知、胆怯、畏惧而导致产生的理论。我们已经在上文指出，那种理论或说法是完全错误的。然而，我们在此还应当指出，与那种错误理论或错误说法相对应的，其实有一个重要的真理论断。人在心中、在上帝面前的畏惧和胆怯，其实，会使人去质疑上帝的存在性。只不过，人心中的良知、“道德迫切感”太过强烈，以至于常常胜过人心里面的狡猾与诡诈。但就一般性而言，正是由于人对神的畏惧感（以及人在神面前的自责感），使人不愿意去思考神的启示，不愿意去省思神对人生命的心意和旨意，也不愿意去亲近神、寻求神，更不愿意去思考，有什么办法可以使那在神面前犯罪的人能够与神和好、被牵引、回到神的面前。

因为，在人的良心里面充满了负罪的愧疚。一个在内心中彻底诚实地面对自己的人，一定会为自己的罪责而深感不安。他知道自己从前所犯的错已经发生，无法抹去。他知道自己当前的境况中软弱无力，虽然晓得“对与错”，虽然想要行善，但却无力去行。对于未来将会发生什么，他更一无所知，惴惴不安。让我们仔细思考人良心的处境，仔细思想人生命的真实状态。在这充满杂草和荆棘的心灵土壤上，怎能培育出良好的文化与文明呢？人心中的这种阴暗，恰恰阻挡了人去认识上帝、寻求上帝，也使人灵魂之中的潜能不能完全发展出来。在这种阴暗的境地中，人的心灵没有真正的自由，因此也不能有和谐的发展和扩张。只有当人的灵魂真正认识神、认识天父，晓得上帝的饶恕与救赎，明白神的真理、恩典与帮助的时候，人的心灵才会有真正的自由、平安与安宁。

所以，我们相信，在物质主义与基督福音之间，没有妥协的余地。在没有上帝的物质主义理念系统与教导我们怎样能够与上帝和好的基督教信仰之间，没有真正的重合之处。很多

人想要推崇自然神论主义【译者注：即，相信上帝仅仅是一位造物主而已；他在创造了宇宙自然界以后，就不再进行主动干预，而是撒手不管，仅仅通过自然定律来管理世界】，然而这已经被试过很多次了，并且被一遍一遍地显出该信仰中的重大缺陷。基督教信仰所启示给我们的，是神完整的公义、恩典、救恩，针对的是人的罪、道德、死亡、生命。这些都是自然神论所不能回答的。MILL先生在著作中指出，BUTLER主教针对自然神论的辩驳是无可阻挡、无可置疑的。若至善至美的上帝、造物主真的存在，那么，考虑到我们所处之世界的光景，基督教信仰能够回答关于罪、关于死亡、关于救赎、关于恩典、关于公义等等一系列重大问题，然而，那种认为上帝仅仅是通过自然界、历史、人类良知而启示自己的自然神论主义者却无法回答那些人生信仰中的系列重大问题。

虽然，我们在思考自然神论主义的理论本身中得不到什么收获，但是，我们可以通过思辨、辩驳自然神论主义，得到许多启发。在这种启发的过程中，我们可以更进一步地、更深地明白，基督福音是多么有力地把上帝的恩典与能力向人显明。比如，让我们假设，在对人的文化教育过程中，我们从对以下问题的提问和思考开始。人怎样能够在这个纷乱、满有患难与罪恶的世界中，寻找到清晰的亮光，找到那能够引领人的光明，带领我们穿越迷雾？人怎样能够脱离内心的罪恶感与负罪感的捆绑，而得到真正的自由，不再作“罪”的奴仆？人怎样能够得到真正的力量和能力，赢得生命里的争战？简单地说，人怎样能够不再被罪恶、软弱、罪性所羁绊？怎样能够进入完美、和谐、安宁，并且同时，有极大的工作热情被激发出来？在这世界上，有什么样的信仰系统、理念系统，能够回答这些问题？使人达到这样的状态？我们聆听那些实证主义者的教导，听他们说“世界仅仅是由物质组成的，除了物质以及物质的性质以外，这个世界别无所有”，这样会有任何帮助吗？或者，我们聆听那些自然神论主义者们的教导，听他们说“上帝仅仅是通过自然定律来管理世界的，除此以外别无他法”，或说“一切事物之上都有一股神秘力量在掌管，仅此而已”，这会带给我们什么有益的教诲与确定的知识吗？会使我们灵魂挣脱罪的枷锁，得到真正的健康与自由吗？

那些现代的自然神论主义者与泛神论主义者们宣称，上帝仅仅是一股神秘的能力，是一种能量的流动，或是某种趋势。我们良心里对于公义的感知，以及道德的标准，仅仅是来自于这样的能力、能量或是趋势。我们的宗教信仰，仅仅是道德感与情绪加上情感的混合体。

假如，在圣经里保罗书信中对基督徒这样讲道：“你们要信靠那个带给你们公义的神秘能力，要紧紧倚靠它衍生给你们道德，谨守它演化给你们定律”——那将会是何等荒谬！不，上帝是有位格的，即，他能听、能看、有思想和自由意志、有圣洁道德、有话语启示。他是生命的源头，是道德与良善的终极标准。他鉴察人的内心，审判人的罪恶。他是那位全能的律法给予者，是终极的审判者。他创造了我们，赐给我们口、眼睛、耳朵、思想、道德、自由、生命。这正因为，正如上帝在圣经中所启示的，我们是按照他的形象和样式而被创造的。虽然，人因罪而亏缺了神的荣耀，然而，若人作为被造之物能够听、能看、有思想和自由意志的话，上帝岂不能听、不能看、没有思想自由意志、没有圣洁道德与话语启示呢？在自然神论主义和泛神论主义信仰系统中，神是没有位格的。在那些信仰里面，人得到自由与喜乐的方式，是奇怪的、神秘的、不确知的。在基于一个没有位格的造物主、神的信仰中，何谈神的启示呢？又何谈关于神、关于人的生命与自由的确定知识呢？

我们知道，基督福音的启示是什么，也知道福音在人生命里面有何等伟大的作为。我们知道，在近两千年以前，福音在保罗的生命中带来了何等巨大的改变。我们也知道，在四百年前，福音在马丁路德的生命中带来了多么美好的作为。我们更知道，福音在宗教改革以前与之后，都在千千万万人的生命带来了极其令人震惊的、美好的变化。是的，主耶稣基督没有不曾为他的福音与应许显出充足的见证与证据。在那些接受福音之人的生命，显出了神的大能、公义、圣洁、恩典、与慈爱。关于福音的真实性，作为基督徒，我们更有双份的见证。我们在基督教信仰的历史中，看见神的作为、圣灵的作为，从两千年前的那个五旬节，直到今日的此时此刻。我们在千千万万基督徒的生命中，看到真实而美好的见证。我们更在自己的生命与信仰经历里，感受到耶稣基督在我们生命中的恩典与真实大

能。我们相信，一个真实信靠基督福音之人的生命状态，与一个不认识基督、不信靠基督之人的生命状态，是不可同日而语的。

但是，我们并不否认，在这个世界上，有着很多“杰出”的、“文明”的、并不信靠上帝的人。在人类的历史上，我们或许也能够找到一些个例：他们的道德情操看起来很高尚，有很多智慧，尽管他们并没有什么宗教信仰。我们对此的回答是，这些人往往是处于信仰的间接影响之下。而且这些“高尚”的例子是很稀少的，并不具有一般的代表性。更重要的是，一个人的生命如果是单单靠着自己的力量，而不是倚靠于上帝的恩典，那么他们无论看似好，其实都是在罪性的笼罩中，在谎言、自义与本质上的自傲中。从终极的、长远的意义而言，当一个人忘记或忽视了那宇宙的真正中心的时候，他就会最终以自己为宇宙的中心，以自己的心灵为世界的中心。日久见人心。与这样的人在一起，会是一种痛苦的经历，因为他的心里所真正关注的，是他自己的地位如何，是他自己的待遇与价值如何。

我们可以比较不同的人生，比如，德国的GOETHE先生与日内瓦的FRANCIS先生。两者都是很有能力、文化、智慧的人。但前者是一位世俗主义者，而后者则是一位笃信基督教信仰的敬虔基督徒。GOETHE先生虽然很有智慧、著作颇丰，但却是一个自我中心、傲慢自高、清高自赏的人。然而FRANCIS先生却谦卑温和、待人温柔、满有牺牲精神。让我们思想一下，世俗主义理念系统，以及基督教信仰系统，究竟哪一个思想体系能够培育出更加美好丰富的生命果实。正是那来自于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上的爱、以及复活的大能，那来自于耶稣基督的恩典与救赎，才使每一个基督徒能够有谦卑、敬虔、热忱的生命，更有属天的平安与美好的盼望。

基督福音的影响，不是仅仅体现在那些著名的、或是社会地位显耀之人的身上，而是遍及基督教信仰所及的每一个角落。福音给人带来一种崭新的道德规范。教会成为一个恩典与

慈善的源头，把祝福与帮助带给社会中那些贫穷、困窘、需要医治的人们，使他们得到新生命、满有能力。基督教信仰给这个世界带来一种从前人们所未曾见过的品格特征，一种人们未曾想过会有的高尚与美好。如果我们压制、摒弃或忘记了基督教信仰，那么，我们的社会还会剩下什么呢？我们还会有什么有价值的东西呢？只有在基督里面，我们才能够学习到关于人性的深刻知识，学习到热爱、温柔和忍耐，学习到那满有荣耀而谦卑的自我牺牲精神。这些品格，都是在人所能具有的性质中最为宝贵的东西。

LECKY先生在著作中写道：“只有基督教信仰的见证，才能够在将近一千八百年的历史风云中，向世界展现出一种前所未有的理想品格，并能够在无数人的内心中激发起极其热忱的爱神爱人的心。无论在什么时代，无论在哪个国家，无论人本来的秉性如何、所处的境况如何，许许多多的人们都在基督教信仰的影响下，生命发生了深刻的改变。基督教信仰所带给人的，不仅是一种高尚的情操与道德，更激励人以极大的火热之情、谦卑之心把信仰付诸实践，在爱神爱人的事业上做出很多殷勤服事的工作。基督教信仰对人类历史的影响如此之深，以至于我们可以说，耶稣基督在世上的传道时间虽然很短暂，只有三年多的时间，然而，那三年多的时间，却要远远超过世上所有哲学家、思想家、道德家所作的努力工作的总和”。

前文已经讲述了，关于来世生命的信仰，如何影响我们在今世的人生观念与文化教育。在这一点上，还有一个也同样非常重要的因素。这就是，我们行事的动机。即使世俗主义思想家MILL先生也不得不指出：“超自然的信仰，比人文主义至少有一个重要优势，就是，人对死后生命的期盼”。MILL先生还承认：“如果说，没有什么证据能够证明超自然信仰的话，那么，也没有什么证据能够对其证伪”。但是，显然，世俗主义的文化教育只能告诉人今世的生活，却不能给人提供在今世生活的长久动机和能力。





点。

这就是我们在今日社会中所见到的许多令人悲哀的景象。但是，我们必须首先明白，真理的根基与客观性是什么。我们的职分，就是要指明，基督教义的合一、核心的内容。这样，我们就能够看出，人们的不同观点或主张，是否与这些教义内容相偏离。同时我们也要声明，在基督教义的教导中，包含着许多丰富而多样的内容。我们并要进一步阐明，圣经的权威性。神的启示向我们显明了神自己的性质、品格、与意志，并且告诉我们，与神应当有的关系。我们的道德职责，是建基与我们与神之间的亲密关系的。这些都是基督教义的核心内容中的重要部分。

上帝是向我们启示他自己的上帝。圣经是神全备的话语。神的启示，完全表达在圣经之中。在圣经中，我们能够看见神的位格、品格与本质。圣经告诉我们，神道成肉身，为要拯救我们每一个属他的人。圣经记载了耶稣基督的生命、话语、事迹、受难、与复活。并且，基督差遣他的使者们，把福音传遍世界各地。基督把圣灵赐给他们，使他们有属灵的大能，使他们能够阐释教会的工作与意义。因着基督的福音，全地都受到大能的祝福。并且，我们能够真实地看见，福音的爱怎样洒满各族各方。我们更真实地看见，在各国各族中，有多少千千万万的人敞开心扉，接受基督的救恩福音，悔改罪、归向神、生命发生何等巨大的改变。

那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之神所向我们启示的核心，就是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那永远而无限的神，成为人，来到我们中间，为要拯救我们。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难，为要背负和偿清我们的罪债，使我们可以与神和好。任何人，无论高低贵贱，只要以一颗纯真的心，真诚信靠他、接受他的救恩，就能够回到神的面前。让我们记住，无论人的属世知识多还是少，不论人处于什么时代，都能够明白这简单而清楚的基督救恩。神爱世人，甚至将他

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这是整本圣经内容的中心。



### 第五章

#### 物质主义的不足

培根曾经说道：“我宁可相信世上所有的童话，也不会相信这个世界没有一位智慧的设计者”。这个说法，代表了许多人心里的共识。培根还说道：“无神论主义对于无神论者来说，往往只是他们在口头上所说的事，却不是他们心里面真正的想法；就好象，他们自己心里也不确定，并反复要在嘴上说出来、以求得别人的支持”。CICERO曾经在著作里面问道：“一个民族，或是一个社会，如果在文化传统中没有对于神的敬畏，那会是多么糟糕的光景呢？”关于神的概念，在人的心里是无法去除、无法消灭的。当处于危难时刻、生死攸关的时候，即使那些心里面没有信仰的人，也会呼求上帝的帮助。

无疑，本章所讨论的中心话题，物质主义，与另一个看似不明显的题目是息息相关的，就是无神论主义。如果除了物质以外，没有任何其他的存在，那就没有上帝。如果我们的意识所能认识的对象，除了物质以外别无所有，那么我们就不能认识上帝。在本书第三章，我们已经指出，无神论主义与物质主义一样，对于人灵魂的教导和生命而言，都是远远不

足、有重大缺陷的。在本章，我们还要进一步指出，它们关于宇宙的描述也是远远不足、有重大缺陷的。我们无论从理论意义还是实际意义来看这个问题，都会发现，人类在终极层面上不能以物质主义为依归。

用简单的几句话来描述物质主义观念到底是什么，其实并不容易。因为，这个问题在不同人的眼中往往重点不同，内容也不尽相同。有的人认为，物质现象足以用来描述生命的一切现象。还有一些人则认为，在物质之外，还要考虑“力”，或能量。不过，就一般性而言，我们可以把物质主义观念定义为：否认意识能够独立存在于物质。物质主义者声称，思想仅仅是物质高度组织化的产物。物质主义者否认物质及其组织形式是思想与意识所创造的产物，即，这个世界没有一位智慧的设计者。物质主义者还认为，人的认知与意识，并不具有独立于物质的存在性。人的意识与思想是物质原子的组合与互动而导致的结果。

在物质主义框架内，关于物质的基本形式或起源形式，有一些不同的理论。有的人主张原子理论。还有的人认为，物质的基本组成是来自于遍满空间里的某种液体物质形式。这些理论都仅仅是一些假设而已，因此在我们本章的讨论中可以忽略其中的一些细节。一个重要的话题是，物质与物体的组织形式是怎样形成的。一些人认为，物质本来都是无机的，后来经过一段时间，物质组织形式发生了变化，从而生命开始出现了。

就这个意义而言，所有的物质主义观念系统都不可避免地包含了某种自发衍生与自然进化的理论，尽管，那些理论本身之间并不必然有什么固有联系。比如，STRAUSS博士认为，在过去的某个时间点，细胞自发形成了，从而无机物变成了有机物，并且，随着时间的进展，生命开始进化出来。显然，这里我们面对的是生物进化论。对此我们有必要简单说几句。即使推崇进化论的赫胥黎博士也不得不承认：“没有任何直接而可信的证据，能够表明，生命可以从无生命的物质进化而来”。让我们来仔细看一看物质主义者怎样试图解释生命的存

在性。然后，且不说这样的解释能否满足心灵与良知的要求，就仅仅看一看，这些解释是否经得起我们理性的推敲。

在物质主义者眼中，这个世界并没有一位智慧的设计者，也没有一位有位格的上帝来掌管，更不是由那位全能无限的上帝所创造。不论物质主义者所持的具体理论是什么，他们都一致地拒绝承认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着超越物质的宇宙的定律和事实，否认在自然现象的背后有一位无限智慧的造物主，那位能听能看有思想意志的上帝。

让我们思考，那些实证主义者与怀疑论者的主张究竟是什么。显然，他们认为，人类能够认识物质，但不能认识超越物质之外的东西。意识不是独立存在的，而是物质的衍生品、附属物。物质是第一性的，而意识是第二性的。物质是客观存在的，可以被我们所知道。但意识不是客观性的，因而，若离开对物质本身的认识，我们不能对于意识有任何认知。意识只不过是物质特殊组织形式的产物，比如，是电子运动的产物，是物质粒子互相运动的结果，仅此而已。

我们且不说上述解释能否满足我们的良知，信仰，以及对于永生的渴望；在此，我们仅仅考虑，这样的解释是否能够满足我们理性的思考与推敲。根据我们对自己本身的认知，我们能够相信上面的解释吗？LOTZE先生说道：“在人类思想的所有谬误中，在我看来最奇怪的一点就是，人的意识怀疑自己的存在性。人的直接经验首先是自我认知，然后才是间接地认知外部物质世界。然而，人的意识却通过其自身形成的知识，进而否认自己的本质存在性”。

如果我们仔细省思上面这句话，就会立刻明白其真实性。我们其实并不真地直接知道外部

的物质世界。我们的第一手知识和经验，其实是我们自己的意识状态本身。LOTZE先生继续说道：“我们对于我们所生活的自然界如此熟悉，以至于其中有任何违反那些我们所熟知规律的现象的时候，我们就能立刻感觉到。久而久之，我们对自己的意识本身熟视无睹，下意识地吧外部物质世界当成了我们的直接经验，并看见其中充满了各种复杂的规律。最后，我们以为，我们自身意识的内部，也是由这些外部物质事件组成的，就像外部物质世界的那些粒子交互运动一样。我们看见外部世界中的粒子彼此碰撞，因而也认为我们内部的自我认知、情感、盼望，等等，也是如此。我们认为我们的意识，只是对外部世界的反映。我们一切的思想，情感，决心，内心的渴望与呼求，都是这些物理粒子运动的结果。只要我们认可这种关于意识的论断，那么，物质主义者就可以在象牙塔的学院里面大行其道。在今天的大学里面，充满了各种类似的理论和说法。然而，那些物质主义者仅仅能在学校的教室里宣扬他们的这些谎言而已。因为，只要他们离开了讲授唯物主义的课堂，回到现实生活中，就会暴露出他们的真实思想状态和光景。因为，在现实生活中，他们仍然会和世上任何一个人一样，会继续去爱和恨，继续去盼望与畏惧，继续去梦想和钻研或钻营。他们对我们的劝说将是徒劳的，因为他们把人的意识仅仅是当作神经能量的运行，身体的物理组织而已。他们声称，人心中对真理的热爱，仅仅是脑干神经纤维的某种运动而已。”

我们的意识与自我认知本身，并不是我们不可认识的，也不是我们必须通过物质为媒介才能够知道。恰恰相反，我们首先直接地认识到我们自己的意识，然后才通过我们的意识而认识到物质世界。这引致我们要问的下一个问题是，我们对于外部物质世界的知识的本质是什么？人类知识的根基在于什么呢？是否，在经过对外部世界的仔细观察与研究之后，我们应当得出结论说，在自然界中，除了对于物质以及物质之间的作用力的知识以外，我们别无所知，不能认识任何其他事情呢？亦或是，我们是否，不仅能够认识到自然界的现象，更能够认识到自然界现象背后存在着一位智慧的设计者、一位能听能看有思想意志的上帝？尽管上帝本身是无限而绝对的，但他可以向我们启示他自己，并把他的启示告诉我们、让我们知道。

在上述两种选项之间，看起来，后者有充足的依据。

哲学家康德的一个主要论述，就是指出，在人的思想意识中必须要有一个先验的认知，否则，人的任何经验都是不可能的。康德从未否认，我们的知识来自于经验，来自于感官的体验。但是，他指出，在我们的感官体验能够变成意识内的经验之前，必须要预先有一个内在的、独立于外部世界的、先验的认知，事先存在于人的意识之中。在康德看来，这就是人的思想、认识、经验、知识形成的过程。我们可以简单地打个比方，以说明我们本章的论述目的。

当我们的眼睛看见外部世界的各个对象的时候，我们首先注意到的，是它们的某种相似处或不同点。进而，我们对这些对象、物体、东西进行分类和泛化，举一反三。并且，我们关注它们之间的彼此联系，以及它们与我们之间的关系，还有我们对它们的认识之间的关系。对此，我们形成了关于它们的知识。我们称之为规律。这样，逐渐地，我们就认识到自然界中的一般规律，比如万有引力定律，热胀冷缩定律，等。我们是什么时候得到关于它们的知识呢？不是在我们仅仅用感官看见它们、体验它们的时候。仅仅凭着感官的体验，并不能使我们得到思想与知识。在这个过程中，有一个最重要的、不可或缺的因素，就是我们的意识本身。正是我们里面的意识，以及自我认知，才使我们人类与自然界中的任何其它物种都不同。（有人在这里又会朝向另外一个方向说，那么，自然界的定律就是人创造的。这种理论，是从一个错误的极端，即唯物主义，跑到另一个错误的极端，即，主观唯心主义。在这里，我们暂且停在这里，不把辩论进行下去）。

当我们谈到人们所认识的自然界规律的时候，我们并不是说，那些规律是我们所发明或创造出来的。的确，那些规律并不存在于我们的感官体验本身中。它们也不是可见地存在于

我们对具体客观物质对象的认识中。我们无法给那些规律画一个具体的长相。它们是我们的意识对于自然界现象的总结归纳而推演出来的结果。然而，它们虽然是我们意识推演的结果，但却不是我们意识所创造发明出来的结果。它们本身有着客观存在性，因为它们确实是实实在在地运行着。那么，它们是在哪里存在着的呢？对于这个问题，只可能有一个回答。那就是，它们存在于一个与我们的意识相似的一个伟大意识中。的确，正是因为这一点，我们才可以认识它们。人的意识，在自然界中所看见的，是那与人自身意识相似的伟大造物主的意识的运行。

这个辩论非常简洁明确。在基督教护教学中，这被称为“目的论”的辩论。换句话说，这是关于“这个世界是出于伟大智慧设计者之设计”的辩论。首先，我们认识到，在自然界中，有关于一位伟大造物主的永能与神性的启示。进一步说，自然界本身，并不能完全启示出那位伟大无限的上帝。这位无限、绝对、全能的造物主，是一切存在的起源、根基、和支撑者。并且，这位伟大无限的上帝，是有无限智慧的，有着思想、意志、意识、灵。不但如此，这位上帝是有位格的，能听、能看、有自由意志。最后一点是，我们对于这样一位伟大上帝的信仰，并不包含任何矛盾。

前文已经论述了，在自然界现象与规律的背后，有一个与我们自身意识相似的、伟大的意识。正是因此，世界才能被我们所认识。我们也承认，自然界现象与规律本身，并不能显明上帝的无限性。然而，我们清楚的是，那导致现实世界之存在的第一因，即造物主本身，一定是无限的。否则，如果造物主是有限的，那么，我们一定还会设想出，造物主本身的界限，或那个“第一因”的局限。这样，就一定会有别的什么东西导致了那第一因。或者换句话说，一定有别的什么东西，创造了那造物主自己。若上帝本身是无限的，那么，他就是“自有永有者”。那个导致世界存在的“第一因”，是无限的，因而没有任何别的什么因素，导致他的存在。上帝是自有永有的，因而，他不需要别的什么东西，来把他创造出来。所以，上帝不可能不是无限的。同样，那导致世界存在的“第一因”（即造物主自己）不可能

不是无限的。他从无创造出万有。万有都是出于他、本乎他。我们的生命、动作、气息、存留，都是在乎他。

“第一因”也必然是独立的。如果他不是独立的，而是依附于什么别的事物，那他就不可能是第一因。任何别的事物，都必须依附于这个第一因。所以，从任何意义说，这个第一因都必然是完美的、完全的、整全的、全能的、绝对的。

当我们仔细观察我们周围的宇宙、自然界环境的时候，当我们认真思想它的本质的时候，我们就会不可避免地得出一个结论。那些围绕着我们的客观对象、事物、事件、运行、规律，投射在我们的意识、认知、知识中，使我们不得不寻问，导致它们存在的原因是什么。在我们求问的过程中，我们不会停息，直到我们看见了那终极的第一因为止。并且，我们不得不得出结论，那第一因必然是无限、终极而绝对的。那第一因必然是至善、至美、全能的。

不但如此，我们还会不可避免地得出结论说，那个“第一因”一定是有思想意志的。否则，我们就无法解释在自然现象中，我们本身意识的存在性，也无法解释我们自身意识的来源。换句话说，那“第一因”不仅是宇宙万物的造物主，而且也是我们生命的造物主。是他赐予了我们生命，并赐给了我们思想与意识的能力。

泛神主义者通常会认为，这个宇宙的造物主或第一因，是无意识的，是没有位格的，是无自我认知的。他们认为，虽然“泛神”遍及世界所有，无处不在，但是，那个“泛神”自身并没有意识和意志，而更像是一种神秘的能力，或是运行着的能量，仅此而已。LOTZE先生对此很好地辩驳说：“这样的概念是无法接受的。我们自己通过意识和理性认识了这个世界，

却想要自欺欺人地认为，那位导致世界存在的‘第一因’本身没有意识。只有目光短浅的人才会认为，那个‘第一因’是无理性、无意识地运行的。换句话说，持这样思想的人，从终极而言，实际上是认为世界中的事物、事件、力量都是在盲目运行的，其中没有任何具有真正终极性意义的理性、意识、计划、盼望可言。”

另一方面，当现代物质主义者们宣称“在这个世界上，除了其中的物质及其规律以外，我们对这个世界一无所知”的时候，他们实际上是毁掉了知识的根基与确定性。他们认为意识是依附于物质的，但是，我们正是通过意识才能够认识到物质。假如这个世界上有任何“知识”的话，那么，这知识首先是属于意识的知识。只有当我们有了意识，才能够通过意识而认识到自然界现象中的知识以及其中的规律。即，在我们认识自然世界的过程中，在我们里面必然先要有意识和先验性的理性。（否则，我们就无法对自然现象进行归纳、总结、分类、联想与推演。我们对自然界的认识，就只能停留在感官的体验，而不能形成知识）。并且，我们能够从自然界的规律中看见，一定有神的永能和神性，因为，那能够被我们意识所认知的自然界以及其中的规律，一定是出于那与我们意识相似的伟大“意志”。

我们进一步说，在人的心中，总是会有敬拜、倚靠的对象。每一个人活着，总是有他活着的目的，想要达到的目标。人的生命，总是在寻找目的和意义。人的生命中，总是会有精神支柱。这精神支柱，就是他终极的心灵归依，是他的眼目的焦点，是他在生命中所最看重的。当人找不到上帝、不信上帝、背离上帝的时候，他就会为自己造出各种有形无形的偶像，并在这自己双手所造的偶像面前，对它跪拜。那么，物质主义者给人的心灵提供的是什么样的“偶像”呢？这就是，自然界物质及其规律运行的那一股绝对的、不知道、不可知的“力”。人们的心灵会在这样的“力”面前下拜。人们的生命与信仰，变成了功利主义，崇尚强力，成者为寇，败者为王，强权即真理。在物质主义的理念系统中，从本质上说，道德观念，从基督教信仰中那来自于神的绝对观念，变成了唯物主义中、意识从属于物质的次要观念。

而且，不但如此，物质主义观念系统，还会带来更加黑暗、更加致命的后果。生命会成为死亡。永生的门被关上。人们盼望的眼睛，将要充满绝望。物质主义不仅使人丧失了道德方面努力的伟大动机，并且，深刻改变了人的生命与工作的本质性质。更加糟糕的是，它去除了人生命中真正喜乐的源泉，拔出了人生命中真正平安的根基。它的后果，必然是没有永远盼望的生命，是彻底的悲观主义。物质主义所带给人的，是人类有史以来的最令人悲哀和绝望的信仰体系。

上帝、上天，是人生命、思想、行动中的必需倚靠。一切世人的观念中，都普遍性地存在着关于神的概念。上帝是我们知识的来源和根基。如果没有上帝，那么，一切思想都会成为混沌。如果人的思想当中忽视或摒弃了上帝的概念，那么，思想就会成为无本之木，无水之泉。上帝是我们道德本质的根基，是我们良知的源泉，是我们意志的基础。如果没有上帝，那么，“对与错”就没有真正的意义。如果没有上帝、没有那位终极道德权威者的声音，那么，我们的良知也会进入不停挣扎、纠结不止的可悲境地之中。如果没有上帝作我们所倚靠的对象，那么，我们的良知就不能告诉我们，律法与正义的真正标准是什么。

我们并不是在这里宣称，只要我们思想中确立了“关于上帝的观念”以及“对于上帝的信仰”，那么，我们就能够解释世界上和人类历史上的所有秘密、所有困难。我们也并不是说，只要有了对于上帝的信仰，我们就能够立刻消除此生此世中的所有困难与挑战。甚至，当我们有了对于上帝的信仰以后，思想中可能还会出现一些前所未有的难题。

是的，我们要承认，当我们认识到这样一位无限大能的、能听、能看、有思想自由意志的、有位格的全能上帝的时候，在我们的思想观念中，会产生一些关于世界、关于人生的，看

似难以解决的难题。然而，即使是在这里，我们仍然能够看见希望的门。如果我们仅仅是从自然与历史之中的启示看见神，那么，我们的心里或许就会充满困惑犹疑。我们会对自己的命运深感焦虑，也会对他人的境遇和未来感到气馁。然而，正是因为我们认识到，那掌管自然、赐予生命的上帝，是有位格的，即，他是能听、能看、有思想意志的，所以，我们知道，他必会把他自己的心思意念启示给我们。他的这种特殊启示，必然超越他在自然秩序中所给我们的一般性启示。

一个人若相信上帝是有位格的，也会相信上帝必然愿意把自己启示给他的所造之物，相信上帝愿意把他自己的心意、计划、旨意启示给他所创造的世人。如果没有上帝，那神迹也就不可能。若我们接受泛神主义，或者说，本质上的物质主义和无神论主义，那么，我们也就不必考虑什么神迹了。但若世界是由这样一位智慧的、有意志的、自有永有的上帝所掌管，那么，他就能够并且愿意与他所创造的世人沟通，因为他认识他们，了解他们。若世界是由这样一位大能而圣洁的上帝掌管，那么，神迹就不是不可能的，而是完全可能的。神迹的目的，就是要见证上帝的启示，见证上帝的同在、意念、作为、以及他与我们之间的关系。

我们相信，神已经把这样的启示给了我们。神以超自然的方式向我们启示了他自己。他所赐给我们的关于他心思意念的知识，是至高的，纯全的，完整的，是人类任何其他知识所无与伦比的。耶稣基督说：“若不借着子，没有人能够认识父；父借着子把他完全显现出来”。我们的眼睛有福了，因为它们看见了那至高荣耀之神的显现。我们的耳朵有福了，因为它们听见了那爱与恩慈的信息。这恩典的福音，正是来自那为我们罪而被钉十字架的耶稣。他从死里复活，荣耀彰显。愿我的心打开，接受他的恩典！愿我们永远不要背耳不听他的话语！“主啊，我们还去寻找谁呢？你有永生之道。”



## 第六章

### 我们时代的悲观主义

一位作家写道：“信仰的形式和内容其实不重要，人的生命状态才是重要的。如果一个人的生命状态正确的话，那么，他的信仰也一定是正确的”。有的人甚至在此基础上更进一步说，人到底信什么其实无关紧要，重要的，是他的行为。他们说，一个人可以是一个无神论主义者，也可以是一个基督徒，都无所谓，只要他们在此生的生活原则是正确的就可以了。一个人如果要在社会中正当地生活做人，那么，无论他信不信上帝其实都可以。

对于上述论调，我们相信，任何一个人，若仔细查考人类历史，认真研究人的信仰与其生命经历的关系，就不会断然得出那些草率的结论。相反，我们会看见整个社会系统或是各个国家中，都有一些主流文化与主流宗教信仰。在世界历史上的各个不同时期不同阶段，也有着宗教信仰、哲学理念上的不同强调重点。这些，都会对时代产生很大的影响。尤其是，今天社会上广泛流行的悲观主义思想，是由那些不信上帝的思潮所引致的。因而，本章要专门讨论悲观主义思潮这个问题。

首先让我们来看一看，悲观主义的起源是什么，以及，悲观主义的反面、乐观主义是怎么回事。顾名思义，在不同历史年代中，乐观主义者无论看什么事情，都是看其好的一面，

而悲观主义者则看什么都带着悲观的角度。这些不同的思想倾向，其实是很多原因导致的，有时，是由于自然制度与秉性的原因，有时，则是由于人的健康状况、或是环境因素导致的。人们对于人生的光景，有着很多不同的看法与认识。但总的来说，可以分成悲观主义与乐观主义两大类。

当一个人自称是乐观主义者的时候，他的意思是，每一样事情都很好，或者，事情正在向着整体最优结果的方向发展。当一个人自称是悲观主义者的时候，他的意思则是，每一样事情都很糟糕，而且正在向着越来越糟的方向发展。甚至，事物的存在本身就是罪恶的，以至于，若事情有什么好的方面，那也仅仅是暂时的昙花一现，很快就又会转入阴暗之境地。

一般而言，犹太人、希腊人、罗马人，这些人都是乐观主义者。他们相信，人生的目的和本质，应当是快乐的，并且，人本来可以得到快乐，除非有什么障碍性的原因导致了人生中的一些差错。犹太人曾经拥有那流奶与蜜的迦南圣地。他们曾经从神那里得到应许，可以吃那地上的丰富美产，并在那里享有平安。如果以色列人没有离弃神，他们会一直待在迦南地那里，直到今日。

希腊人和罗马人也有同样类似的乐观主义观念。如果有人身体或心思意念上有困难，那么，希腊人或罗马人认为，那是因为此人得罪了他们的神灵，或是受到恶灵的搅扰。否则，人就应当在本质上是处于快乐的状态。对于那些古人的乐观主义信仰和观念，我们必须指出，其中都有不少肤浅、谬误与片面的地方。即使其大原则是对的，其中也忽视了、或排除了人生命中的许多重要事实。而人生故事中阴暗的那一面，与光明一面同样重要而真实，不可忽视。就这一点而言，我们能够看见，在基督教信仰与其他异教信仰之间，存在着天壤之别。比如，阿波罗神是古希腊罗马众神信仰中的理想对象，是一个散发光芒、健

康、强壮、俊朗并满怀希望的神。而在基督教中，耶稣基督是一位充满忧愁和忧伤之情的救赎者。他的脸上常常有不少愁容。无疑，基督教信仰中的这位理想对象，耶稣基督，才是一位更真实、深刻、温柔的信仰对象，并且他给人的思想和心灵带来了极其巨大的冲击性影响力。

然而，如果我们把基督福音误认为是对悲观主义的鼓励，那我们就大错特错了。十字架是通向冠冕的道路。基督教信仰不会、也不愿忽视人生命中的真实现实——在人的生命现实中，充满了罪、谬误、悲哀之事。哪里有罪，那里就有悲哀与困苦。罪的惩罚，落在每一个罪人的生命中，也落在罪人所组成的社会中。所有人都犯了罪，生活在欺谎、贪欲、自私、强暴、诡诈、灵魂的失落之中。死亡与苦难，因着罪而进入了世界。然而，因着基督福音，苦难成为了一件仅仅是暂时的事情。“夜晚或许会哭泣，但早晨一定会喜乐”。那些哭泣着来到墓地的人看见，那基督的坟墓已经空了。那些想要寻找基督尸体的人，不过是错误地在死人中寻找活人。基督已经不在坟墓那里。他已经复活了。

所以，任何基于基督教信仰的人生观念，虽然不会忽视，罪在人生命中引致的普遍性恶果，但是，一定都是以充满盼望的心态，来看待人的命运与归宿。即使像奥古斯丁这样为罪充满忧伤懊悔之情的人，也不会把苦难视为是不可躲避的结局。因此，基督教信仰所引致的，绝不是悲观主义的人生观念。在基督徒们的眼中看来，人所处的普遍的罪与悲惨光景，是由于人们普遍地背离了神的结果。因此，人所得的医治，也必然是在于与神的和好。因着神的恩典，人才能回到神的面前。在福音中，乐观主义观念远远胜过了、超越了悲观主义。而后者仅仅是一个绝望的人生观。

所以，基督教信仰观念与人生哲学，必然是以乐观主义为核心。对于一个信仰那独一永生真神、伟大造物主、保守者、管理者、恩惠赐予者、慈爱之主的人来说，神所创造的世界、

以及万有，从终极层面说，一切都是美好的，并指向那美好的未来，而且必将彰显神的荣耀。

即使卢梭也认识到，乐观主义者必然是来自于对上帝、造物主的信仰。他说道：“真正的乐观主义观念，不可能是来自物质主义和自然主义，而必然是来自于上帝的完美性。因为那位上帝是在万有之上的主宰者。所以，信仰本身不能证明上帝的存在，而是，上帝的存在才导致信仰的建立”。

前文讲述了古代西方与希伯来文化中的乐观主义观念。而我们在远东地区的信仰理念中，则看到完全不同的图景。这以佛教为代表。根据佛教的教义（如果佛教能够被称为宗教的话），一切存在都是本质上罪恶的。任何导致意识领域的增进，都被看为不应该。存在是由欲望而导致的。欲望源于对存在的幻觉感。因此，导致一切存在的起因，是无知。所以，首先要认识到无知，而后才能消除无知带来的危害。于是，人的最高境界的知识，就是停止再欺骗自己。最高的拯救，就是像死去的释迦摩尼那样，成功地经过四个度：（1）认识到自然界以及其中的一切都是虚空的。（2）消除个人的判断和理性。（3）得到彻底绝对的无所谓的态度。（3）最后，去除一切的喜悦、记忆、意识。这被称为涅槃。在这种状态里，没有任何光，没有任何心思意念。既没有意识，也没有“没有意识”，而是彻底的虚无。现代悲观主义者的观念，与佛教的观念很像。它从同样的起点开始：——人生命以及一切存在的集合体。它以同样的结局为目标：——欲望、情感与一切意识和存在都彻底消除。“存在”本身是罪恶的。越高级的存在，就越罪恶。因此，最高级的良善，就是停止存在。

现代悲观主义的第一个倡导人是意大利诗人LEOPARDI。他出身高贵，而且看起来品格优良，并有许多出众的素质。但是他的身体健康情况很差，一辈子都在受疾病之苦。他对许多事情万念俱灰，并受到一个修道院修士的影响。他的一生在阴暗忧郁、失望犹疑中度过。他

把自己的生命与时间，投身于自己绝望的哲学里。虽然他的德国同行SCHOPENHAUER在大约同时间也提出了类似思想（1818年），但LEOPARDI是第一个被人广泛熟知的，并把这种悲观主义思想传播给了很多人。

LEOPARDI与佛教的创始人SAKYA MOUNI的观点一样，都认为最大的罪恶，就是存在本身。但是，LEOPARDI对这个悲观主义概念加上一个科学理性的定义形式。相比之下，东方的悲观主义思想则更具有直觉性的神秘主义色彩。LEOPARDI说道：“一切都是秘密，除了我们心中的悲伤之外”“我们的生命，除了被蔑视之外，还有什么价值呢？”为了证明这一点，LEOPARDI考查了能够导致幸福的可能来源。

据说，有三种导致幸福的来源：在此世中的幸福；在来世的幸福；为了这个世界将来发展得更美好而辛勤工作所带来的幸福。这些来源，都是很一般性的说法。一名基督徒会拒绝把上述三个来源区分开。基督徒会坚持，上述三者是合一的，而不能仅仅单独考虑其中某一项。但悲观主义者的理念是，如果上述三者中，没有一样是真实的幸福，那么，幸福本身不过就是虚幻的盼望而已。

LEOPARDI竭力要阐明，上述三种幸福，没有一个是真实的。（1）关于现世，LEOPARDI指出，他已经都试过了，结果都是虚空。他说，最后的幻觉都已经过去了。他已经对现世没有盼望，甚至连任何欲望都没有了。在他的著作中，他对自己的心说：“现在，永远消停吧。你已经跳动得太久了。没有什么再值得你兴奋。这个世界所配得的，只是一声叹息”。这是一个彻底绝望、失败、气馁之人的语言。

（2）那未来的地球上的人类又怎么样呢？为了将来的美好，现在努力工作，这看上去很好。

一颗高贵的灵魂，当想到自己是在为未来世代人们的幸福而辛勤工作的时候，会心中油然而升起一种荣誉感。但是，LAOPARDI指出，即使是这些事情，也不过都是幻象和错觉。如果一个人的生命过程中，有任何能够忍受的阶段的话，那么，就是在他像野兽一样死去的时候。我们所声称的进步，都不过是悲惨在增加而已。增长知识的人，就是在增加自己的烦恼。文化教育，只是使我们的境遇更加悲惨，因为使我们更清晰地看见了自己毫无指望的光景。对我们而言，一件最好的可能的事情，就是我们从未存在过。其次，就是我们停止继续存在。

(3) 那我们的来生会有幸福吗？或许，人们在死后有来生，而他们忍受今世的苦难，是为了要进入死后永远的荣耀。悲观主义者对此的回答只能是，根本就没有来生。不过，LEOPARDI对此并不完全有把握。但至少，他认为，人看不到来生，也不需要为来生负责。他认为，人的自我毁灭是完全合理的。甚至有一两次，他想要自杀，只是由于担心给别人带来更多的悲伤而作罢。对于死亡，他有着一些自相矛盾的想法。有一次，为了躲避瘟疫，他逃到别的地区去避难。所以看来，他并不总是认为人的生命与存在就纯粹是一场罪恶。

这种悲观主义的人生观，离我们的社会并不很远。因而，我们在本章中对其进一步仔细分析。现在，我们暂时离开LEOPARDI，而把焦点转移到另一个人身上。德国人ARTHUR SCHOPENHAUER的悲观主义哲学更加著名，影响更加深远和广泛。

就基本的人生观而言，SCHOPENHAUER与他的忠实追随者HARTMANN的主要观念系统与LEOPARDI是一样的。在他们的观念中，一切存在都是罪恶的。生命不值得活。那些使自己的生物物种得到扩张、广泛繁衍的生物，是最罪恶的，也是它们自己物种的敌人。最好的一件慈善事业，就是让整个生物物种灭绝。不是要通过集体自杀来自我灭绝，而是通过集体禁欲。悲观主义者认为，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事情能够值得人为之而活，所以，人

最高的智慧就是看破红尘，看空一切世事，对一切事情都彻底地无动于衷。这和我们前面讲述的佛教概念是一样的。这也是在佛教中最高的完美状态，涅槃，消灭一切思想，欲望，感觉，意识。

就这一点而言，意大利诗人LEOPARDI与德国哲学家SCHOPENHAUER以及HARTMANN的人生观念是完全一致的。他们之间的区别只是在于，LEOPARDI的观点来自于其个人人生经历，他的思想表达也更多的是以人生经验的方式呈现出来，而SCHOPENHAUER与HARTMANN则是试图要建立其一个完整的哲学系统。他们的哲学系统很复杂，我们在这里仅仅是把注意力聚焦在他们的人生哲学观念中随处可见的悲观主义理论上。

在一百年前的德国，弥漫着一种乐观主义的主流思潮。其中，莱布尼兹是一个典型代表，只是他的乐观主义或许太极端了。在本世纪的SCHOPENHAUER之前，德国的乐观主义虽然占据主流，但的确，在一些不太明显的地方，也散落着一些星星点点的黑暗思想。比如，FICHTE曾经说过，这个世界是最糟糕的可能的世界。但这样的悲观主义说法，即使对于FICHTE本人而言，也不是他的主要思想和理论主张。相比之下，本世纪的SCHOPENHAUER则是全面的、系统的、以悲观主义为核心的哲学思想。上世纪SCHELLING也曾经说过悲伤与苦难是人生的必要组成部分。类似的思想，在康德及其追随者的哲学中，也有所表达。

一般性而言，上述SCHOPENHAUER之前的德国哲学思想家们与SCHOPENHAUER本人的系统性悲观主义思想相去甚远。他们基本上没有太明显地超出基督教信仰哲学的范畴。有许多相信耶稣基督福音的人，也都把这个世界看作是充满了泪水与悲伤的地方。许多基督徒觉得，世界在一天一天变得更加糟糕，并且，所有看起来对这个世界进行改良的努力工作都是徒劳的。但那些基督徒们，不管他们的观点是否全都正确，都与我们本章所谈的悲观主义人生哲学有着本质上的不同。无论如何，基督徒们都总是相信，有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远

远超过此世，并必然将要来到。他们相信，万事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一切世事，都要朝着那更加美好世界的方向发展。而且，无论这个世界的结局是什么，神的荣耀最终将要来到，神的无限完美最终将要大大地彰显出来。这样的信仰，无论在具体事情上的观点是什么，都在本质上属于乐观主义的范畴。

而SCHOPENHAUER的悲观主义哲学则是彻底的、绝望的，并且经过仔细的思筹与逻辑思辨。按照他的说法，所有罪恶与苦难都是由于“意志”而导致的。他所说的“意志”，要比人的思想意识的范围更加广泛，与我们通常所说的人的意志非常不同。他所说的这个概念，很像是科学家们口中所说的“力”。他说，“意志”是生命中盲目的，无意识的欲望。这个欲望来源于不可捉摸的原因，并决定了一切存在的性质。

这种盲目的“力”，或“意志”，先是在无机物质世界里面发展，然后进化、产生了植物世界，然后再进化、产生了动物世界，最后产生了人心里面的意识。这就是苦难与悲伤的产生机制与原则。罪恶以前就一直是存在的，但现在人的意识产生了，所以就感受到了罪恶。在人的意识当中，完全认识到了苦难。对人来说，生命就是要努力，而努力就是一个苦难和悲伤的过程。人在拼命努力的过程中，根本停不下来，因为被生活所迫，不得不汗流浹背。但无论人怎么努力，都不能得到完全的满足。即使当人暂时性地看似得到一点点满足的时候，那也尽是幻象，并会引致更多的欲望与悲哀。SCHOPENHAUER说道：“人的生命，就是为了生存而进行的斗争。而他的结局，就是无法逃脱的灭亡”。在此，他得出两点结论。（1）一切喜乐都是负面的【即，相对而言，悲伤较少的状态】、稍纵即逝的，只有悲伤是正面的、常在的。（2）人的智慧与知识越增长，人就感受到越多的悲伤和苦难。换句话说，所谓的进步，不过是人的悲伤经历和体验更加增多而已。

综上所述，人生只有一个意义（如果有任何意义的话），那就是，人的职责就是要让自己

的存在不再继续下去，因为人生唯一的正面资产、常在的品质，就是悲伤。因此，人类的任何文化教育与文明制度，都不过是增加了悲伤与无望的程度而已。

我们应当怎样看待这样的哲学系统与人生观念呢？这些思潮，是从什么时候兴起、并开始广泛流行的呢？这种观念系统，又会把人带到哪里去呢？这些问题，都是我们不可忽视的。迄今为止，悲观主义还没有在英格兰或北美站稳脚跟，但是它已经在德国成了一种很具有传染性的思想大潮，并从那里席卷了法国和意大利。并且，的确，它没有任何减弱的迹象，也可能很快就会传染到我们英语世界中。

在这种悲观主义哲学与人生观念里面，包含了什么真理与事实吗？难道，人的努力真的只是悲伤吗？人生的光景，真的被悲哀所包围吗？我们的悲哀真的是常在的吗？我们的喜乐真的只是暂时的吗？人类的进步，真的仅仅是意味着更多的悲伤吗？这就是我们在下文的分析中，所要面对的主要问题。

首先，我们应当承认，在人的生命里，涉及到意志、能量、“力”。我们的生命，包含着有意识的、主动性的努力。这一点很清楚，毋庸置疑。然而，我们能够断言说，人的努力所带来的，仅仅是悲伤吗？或者说，因我们的努力而产生的喜乐，仅仅是负面的、暂时的、虚幻的吗？这个问题，涉及到我们每一个人的人生经验。对于这个问题的回答，也只有在我们的人生经验中寻找。我们可以毫不犹豫的断言，人生经验告诉我们，那些悲观主义者的论述是错误的。经验告诉我们，我们的努力本身，是一件喜乐之事。

不论你怎么进行逻辑的推演，我们的人生努力所带给我们的，都是正面的、持久的、甚至长存的果效。在我们奔向目标的努力过程中，当我们披荆斩棘、克服重重困难、战胜自己

的软弱疲劳的时候，会享受到无以言状的快乐和幸福。悲观主义的哲学推演，无法抹煞人生努力过程中的喜乐，奋进中的快乐，不论是对于工人、战士还是运动员来说。在面对困难的时候，我们会看到挑战，并努力迎接挑战，奋发向上，其中的快乐与欢喜，是无法用言语表达的。当人遇到困难与阻碍的时候，会越战越勇。虽然通往成功的道路上有很多辛苦和痛苦，但这些痛苦会转化为最甘甜的幸福。至于说到，努力过程中的那些辛劳和疲乏，有哪一个人，不是历尽艰辛而品尝到成功的幸福滋味的呢？那辛劳疲乏的过程，使得幸福显得更加无比美好。

这些欢喜愉悦、以及努力的过程，并不构成一个悲观主义者所说的循环逻辑、从而没有意义。劳动者期盼成功，因而奋发努力。摆在他面前的喜悦，使他轻看眼前的辛苦与困难。甚至，他被更高尚的职责感所驱动，使他的良心里面有了更多一层的欣喜和灵魂中的满足。

这不是一个哲学冥想的问题，而是一个人生经验的简单问题。我们从人类历史上那些历世历代的著作中，从所有时代的人们生命之中，都能够看见这个答案。我们人生中的努力，并不完全都是为了生活所迫、为了柴米油盐。奋发上进，这本身就是我们人生的重要组成部分。这来自于我们内在生命的动力，是一个人真正喜乐的源泉。

在这里，我们触碰到了这个问题最核心的一面。如果悲观主义人生哲学是错误的话，那就是一种彻彻底底的谬误。不过，让我们在下面暂且继续观察一下悲观主义人生哲学中还有哪些其它细节。

根据SCHOPENHAUER的理论，欢乐喜悦，仅仅是负面的、暂时的，但悲伤却是正面的、常存的。人生的正常状态，就是悲伤。喜乐只是各个悲伤之间的一点点短暂的间隙。人的存在

本身，就是常存的悲伤。所谓人类历史，只不过是充斥着没完没了的徒劳努力，苦难与死亡。

值得指出的是，HARTMANN在此与他的老师SCHOPENHAUER意见不一致。HARTMANN认为，SCHOPENHAUER与莱布尼兹在这一点都错了。根据莱布尼兹的说法，痛苦仅仅是幸福的反面，而幸福是正面的、常存的。换句话说，没有痛苦就是幸福。HARTMANN认为这是一个似是而非的说法。如果人的意识有任何价值的话，那么，痛苦就一定是常有的事，而不仅仅是对于幸福的缺乏。

另一方面，HARTMANN也认为，SCHOPENHAUER在这一点上也犯了偏颇的错误。无疑，有的幸福就是“负面”的，即，当痛苦暂时停止的时候，人就感到了幸福，但是那个幸福感并非是真的，仅仅是痛苦暂时停止或消失了而已。换句话说，幸福本身并非真实的感受和存在，而仅仅是没有感到痛苦而已。但是，HARTMANN也承认，还有一些幸福感，却并非如此。那种幸福感无疑是正面的、坚固的，而不仅仅是许多悲伤之间的短暂间隙。这种幸福感是实实在在的生命真实经历，是人类的常识中所知道的。

另外，我们还要再看一看悲观主义者的另一主要观念，即，生命的悲伤程度，与生命的进步程度成正比。这个观念直接来自于这样一个判断，即：生命的存在本身就是罪恶的。如果真的如此，那么，的确理所当然，生命越丰富、越发达，其存在性的罪恶也就越大、越深重。痛苦来自人的感官。很难说痛苦一开始发自哪里、被哪一个感官所感觉到，因为很难觉察痛苦一开始产生时的蛛丝马迹。但是，毫无疑问的是，生命的组织形式越完善，就越会感受到更多的痛苦，痛苦的感受也会越锐利。

在这里，至少，悲观主义者在表面上似乎是正确的。人所经历和感受到的苦难，的确比动物更多。并且，相比于动物而言，人有更多关于痛苦的记忆，以及更多关于痛苦的预期和忧虑。人的想象力和思考能力，给他带来远比动物所感受到的更多的痛苦。动物所感受到的痛苦，只是当下的。然而人心中的痛苦折磨，不仅是来自当下，更是来自过去的回忆以及对未来的忧愁痛苦。更何况，人会感受到动物所没有的道德感所带来的痛苦。

就这一点而言，当然，悲观主义的论调是正确的。在许许多多方面，在许许多多事情上，人都经历着动物所没有的痛苦。如果悲观主义哲学就停留在这里、而不往更深一步走的话，那么，我们不必坚决反对这种哲学。而且，在痛苦上的感受、经历、敏感度，人与人之间的区别也是巨大而惊人的。劳动人民对身体上痛苦的忍耐能力，要远远超过那些身居象牙塔的养尊处优的人士们。无疑，人们对于痛苦的各种感受，与他们的生活经历处境以及智力状况有很大的关系。

那么，我们能够同意和接受悲观主义者的上述核心观念吗？即，人的生命存在本身，真的就是罪恶与悲伤吗？我们可以说，人的知识越多，智慧越增长，就越容易经历痛苦吗？因而人的智慧与知识就是一件罪恶的事？难道真的是，普通人比天才更幸福，动物比人类更幸福，低等动物比高等动物更幸福？简而言之，最好的状态，就真的是：看破红尘、无知无觉、没有意识、没有欲望、万念俱灰、涅槃寂灭、一切虚空吗？正如HARTMANN所说：“让我们想一想，母牛与猪的生活，或是水中之鱼的生活，看它们是多么幸福！不能游动的牡蛎，一定比四处乱游的鱼更幸福。植物，一定比牡蛎更幸福。事实上，我们在意识世界的金字塔里，越往下，痛苦就会越少。”

上面的观点，就是HARTMANN所表达的悲观主义哲学的结论。然而，这个结论本身，就像反证法一样，显明了悲观主义的根基与推演过程，是多么荒谬。其实，我们很容易回答这个

荒谬的悲观主义哲学的论断。每一个人都清楚地知道，人要比野兽更好。的确，幸福感有很多种。而且，我们很难以衡量出每一种不同的幸福感的价值，到底是几斤几两。但我们每一个人都清楚地地在内心知道，那种高一级的幸福感，要远远地超过那些所有的低一级幸福感加在一起的总和。在人心灵中所感受到的幸福感，与猪所感受到的幸福感之间，我们从不进行比较。因为两者之间，根本无法相提并论。

CARO先生说道：“我相信，当牛顿发现万有引力定律的准确公式的时候，他心中那种巨大的喜悦幸福感的滋味，要超过在那一整年中，伦敦的所有贪食好酒之人在食物上所品尝到的美味加在一起的总和。帕斯卡在其三十九年的短暂一生中经历了很多苦难。但是，当帕斯卡发现前人所从未想过的极数的数学理论的时候，那种巨大喜悦感，不是远胜过许多人一生的醉酒荒淫的快乐吗？不是远胜过帕斯卡自己一生所经历的苦难吗？如果，我们非要在莎士比亚，和他笔下的可鄙人物FALSTAFF之间作一个选择的话，谁会选择作FALSTAFF、而不作莎士比亚呢？谁会想成为像FALSTAFF一样的人：虚浮自负、胆小如鼠、却丧失了精神和灵魂呢？谁会不想作MOLIERE，而要作BOURGEOIS GENTILHOMME呢？后者虽有财富，却在心灵中尽是愚蠢。”

以上论述，并非仅仅是基于我们的直觉。我们从理性出发，也会毫不犹豫地得到同样答案。理性告诉我们，无论如何，一个人总会比猪好，因为人有思想。在我们的意识中，有一种力量。思想，虽然是导致我们感受到痛苦的一个原因，但更给我们带来许多更加纯洁、更加高尚的幸福感。那种因思想而带给我们的幸福感，远远超过感官所带给我们的幸福。人最大的悲哀，不是身为人；恰恰相反，人最大的悲哀，是人虽然身为人，却鄙视自己，以至于自我遗憾，甚至恨不得想，自己为什么不变成一头牲畜。或许，真的有一些人，遗憾自己是人，甚至看空了一切。这世上有许多人，他们的幸福感就仅仅来自于感官和肉体。他们的贪欲无法满足，除非感官的胃口得到满足。这样的人，的确与野兽一样，因为动物的幸福感也是在于它们的感官。自然，这种人会觉得，人的生命还不如动物。这样的人，

会蔑视人的智慧与道德良知，因为智慧与道德良知总是会打扰他们在肉体感官方面所可能得到的愉悦。不过，这种人的思想，很难让大众信服。一个普通世人的心灵里面，即使没有对那至善至美之上帝的寻求，也不会愿意舍弃人间的友情亲情，成为一个牲畜一样的动物。当世人看清了悲观主义哲学人生观的真实面目、及其必然结论以后，就一定会起来反对这样的思潮。人心中的、与生俱来的尊严感，会让他在心里对自己说：“我是一个人。人比那必将灭亡之野兽更加尊贵，更加美好”。

对于我们上述在直觉层面、理性层面、良知层面对悲观主义哲学的反驳，悲观主义者怎样回答呢？悲观主义者的回答一定是：人总是自我欺骗的。人对于自己的高贵感，以及心中的幸福感，都不过是幻觉而已。他们会顽梗地说，你们其实并不更幸福，也并不更美好。你们的意识，理性、思想、心灵，都是在欺骗自己而已。

事实上，悲观主义者的逻辑，就是在这样一个圈子里面转圈，没有出口。为了证明人的彻底绝望与悲哀，并否认人的意识、理性与良知的经验与见证，他们刻意想要向世人说明，人在地上的光景是凄惨而没有盼望的。但他们的结论，仅仅是他们的论据。他们想要说的，其实是，一切都是虚空，人生“应当”凄惨而绝望。他们的教义系统，就是在这里崩溃的。他们的论据，并不能充分证明他们的结论。因为，这里的真正问题并不在于，人生是否存在痛苦，悲伤，与苦难。甚至也不是在于，人的生命里面，痛苦的成分到底有多少。这些问题本身，其实并不好解决。但悲观主义哲学的真正问题在于，他们由此进一步得出结论说，人生是彻底没有意义的，是彻底无望的，充满了终极性的苦与悲伤。我们再次重申，这种悲观主义者的关于世界与人生的论调，是站不住脚的。人生并非全都是虚空。红尘并非全都要看破。事物的存在是真实的，是有意义的，而不是虚空、没有意义的。人们仍然相信，存在性要好于虚无性，人的存在，要比野兽的存在更好。

如果悲观主义者仍然坚持他们的立场，那么，我们可以向他们询问，他们坚信这种悲观主义观念的依据是什么。他们的回答，只能是基于人生的经验和体验。除此以外，他们再没有什么其他依据。一个人，若被称为不幸福的人，那么，这仅仅是因为他自己觉得不幸福。除非人自己意识到痛苦，否则我们就不能说处于痛苦之中。因此，悲观主义论调的根据，就只是人的意识体验而已。而人的意识，却是悲观主义者自己所反对的。我们可以多么容易地用悲观主义的矛，去攻击悲观主义的盾！你说人是悲哀的、人生是虚空的。但我们不信。我们说，相反，人是幸福的。我们虽然承认人生当中有许多痛苦和苦难，有许多虚空的虚空，但我们更看见许多幸福与欢乐。所以，我们会和PALEY先生一样说：“终究，我们可以说，这是何等幸福美好的世界！”

但我们要在这里进一步说：我们也应当否认，人在意识中关于悲伤的经验与经历。你说你不幸福。但我们不信。我们说：你的这种不幸福的感觉，只是你在想象中的幻觉。你心里的那些郁闷是不真实的。这些不幸福的感觉，只是来源于错误的认知和虚幻的想象。谁会说我们这样的辩论不合逻辑呢？至少，这和那些悲观主义者否认人的幸福感、积极人生意义的逻辑是一样的。不，我们的这种逻辑甚至更好。很少有人回首往事的时候，没有一些幸福与甜蜜的回忆。而很多人在回忆过去的苦痛的时候，虽然往往会记得自己的谬误，但却对从前经历的不好的事情本身，开始淡忘。很多现在看为很糟糕的事情，过一段时间再回忆的时候，发现其实根本不算得什么。

因而我们再次强调，总体而言，人的意识不是虚幻的，而应当被当作可信的见证。人类普遍相信，相对于悲观主义者们所断言的生命之虚无主义，人的生命是好的、伟大的、蒙福的。生命，不是越低级简单越好，不是越冷漠、虚空、无意识、无激情越好。而是，恰恰相反，生命应当充满了热情和能量，充满了自由与热忱之情。生命应当不受那些肉体感官的影响和羁绊，而是要受到那来自上面的、属灵的、属天的影响。这样，人就会少一些肉体血气的罪，多一些属灵的美好与道德的品格，少一些属世的品质，多一些属天的恩赐。

人的生命，应当是像上帝一样圣洁而公义，而不是像牲畜一样只为食物与感官的肉体血气而奔忙。

这里，还有另外一个绝对不可忽视的、甚至更加重要的一点。不论人在这世上的光景如何，都不是最终的结局。我们在这世上所经历的各种磨难、际遇、欢笑和眼泪、生离与死别，对于上帝的百姓而言，都将指向那属天的、无限美好的、永远的生命。此生，绝非终点，而只是一条道路。今生，绝非目标，而只是一条路径。如果，我们仅仅是凭着一个人在我们眼前所呈现出的、此生的状态和光景，就以此判断他生命之存在性的全部价值、意义与重要性，那么，就像是我們根据一个人在中小学校里面的表现而判断他在这世上一生的价值一样。若人真的死后有生命，仍然存在，那么，他在此世的一生就像是一个人的孩童时期一样。此生的一切，都是在为那将来的、更好的生命作准备。因此，若有人仅仅凭此生的际遇就作出对生命的完全判断、而没有考虑到将来的存在性与永远性，那就是鼠目寸光而已。

接下来，我们思考一下这种悲观主义人生哲学观念，是怎样起源的。有很多人对此研究，尤其是针对这种思潮在德国的传播与广泛影响力。

如果我们只是看悲观主义对于个人的影响，那么，我们可以清晰地看见，这种影响力的大小与个人的秉性、脾气、境遇很有关系。有的人气质开朗，有的人性格阴郁。有的人总是想未雨绸缪，为灾祸做准备。有的人从来不担心世事，直到大祸临头。有的人容易满足，有的人则容易抱怨。我们可以解释，这些不同人的性格习惯对于他们的悲观主义倾向很有不同的影响。但是，这些特点并不能解释悲观主义人生观在其一般性的普通大众中间的传播与文化上的影响。

有的人把这种悲观主义观念解释为一种疾病，因为它像一种病一样，在一些人中间传染。按照那些人的解释，悲观主义情绪主要来自化学原因。喝浓酒与啤酒的人，常常是悲观主义者。喝轻度果酒的人，往往是乐观主义者。一位充满奇思怪想的法国化学家，用这个原因来解释，为什么德国有那么多悲观主义者，而法国则是那么多轻轻飘飘、无忧无虑的乐观主义者。他说：“在法国这片盛产葡萄和葡萄酒的土地上，天生就没有什么忧虑的文化。BORDEAUX的酒能让人思想清醒。BURGUNDY的酒则让人安然入睡，没有噩梦”。

上述这种解释，与其他一些人们所提出的其他许多解释原因一样，或许真的有点道理。不过，上述解释的适用性范围，实在太狭窄。它并没有解决我们下面将要讨论的问题，也没有消除我们将要面对的困难。在人与人之间，总是会有各样习性与性格的种种差距。德国人喝啤酒、法国人喝轻果酒，已经很多很多个世纪了。但是，这种区别并不能解释，为什么自上个世纪以来，这种悲观主义哲学的疾病，突然从德国破土发芽，并迅速席卷了该国的众多思想家们，而现在已经侵入几乎每一个文明国家，以至于，他们的影响，已经体现在欧美国家的很多艺术作品当中。我们前文已经提到了悲观主义在英国、法国、意大利的影响。实际上，这种影响甚至远播到俄罗斯。在如今俄罗斯，以及东欧的各个斯拉夫民族中间，正在盛行着悲观主义影响下的生命虚无主义。

对此，我们要仔细研究一下其产生的来源和原因。我们认为，这个原因，一部分与德国的国家历史有关系，另一部分则与宗教信仰的状态有关系。

德国人民的历史，是一个很大、很复杂的话题。德国的历史，自三十年战争以后，发生了很多事情。三十年战争的混乱，给德国带来伤痕累累。而德国战后的恢复过程，则很让人惊奇、侧目。经过内部的整合，国家统治者的智慧管理，以及军事领袖们对军队力量的重

振，德国从一个软弱不堪、被强邻忍耐、怜恤和责备的境况，变化为一个较强的国家。在这个过程中，德国思想界受到许多直接和间接的影响。

我们如果把哲学思潮、宗教信仰方面等等的倾向、理论等等，放在一起思考，就会看见，一方面，信仰的激情在增长，另一方面，有很多人变得更心硬、不愿意相信上帝。一方面，有很多怀疑主义在滋生，而另一方面，则又有很多倔强的哲学与宗教流派在产生。难怪乎，在时代的大潮下，许多人晕眩目炫，甚至于不知道自己身处何境，是站在地上，还是飞在空中。

但有一点是清晰的。那就是，悲观主义哲学的产生，与基督教信仰在一些人心中的丧失，有很多关系。尽管，人生世事会经历很多坎坷与颠簸，但一个人如果相信那死后的美好生命与存在，并为之切切期盼，就能够忍受现实中的各样困苦。今天虽然面对许多痛苦、忧伤、失望，但是，在那美好的未来，一切罪恶都将消失，一切错误都会除去，一切冤枉都会得到伸冤。以这样的信仰度过每一天的人，能够带着轻省的心情，面对现实的遗憾。以忍耐的心，面对今日的艰难。如果旅途的终点是平安、安息、和平、喜乐，那么，路途的颠簸就实在不算什么。即使有患难，也能够以欢欣的态度去面对，因为，痛苦是暂时的，幸福快乐是永远的。

反之，如果一个人丧失了对上帝的信仰，丧失了对永生的盼望，那么，若他还有一点点思想和感觉的话，就一定会消极地看待现实、生命、与存在本身。在他的眼中，一切就失去了意义与价值。在这里，其实，我们也同意悲观主义者关于今生幸福感的观点：在此世，没有什么幸福是可靠的、常存的。当然，还有更多的一种人，他们仅仅过着动物般的生活。他们不在意人性里面的那些复杂的思想意识，也不在乎什么苦难，更不去反思什么哲学般深刻的人生问题。对他们来说，生命似乎并不苦，死也似乎没什么大不了，因为，他们就

仅仅是活在“当下”——如果，我们可以说他们还算是“活着”的话。他们得过且过地活在每一天当中，享受着那些感官领域的低级趣味的东西，谋划着那些能够给他们带来物质利益的世事，这就是他们唯一能够理解的事情，也是他们唯一的兴趣所在。然而，即使对这些人来说，也会有什么痛苦事情让他们从那些肤浅的幸福中猛然惊醒，或是夜晚被噩梦搅扰，惊慌无法入眠。

若我们不看人类文明中那些最高级的样本，而就仅仅是思考社会中的每一个普通男女，那么，我们也能从他们身上看见同样的现象：当人失去了对上帝的信仰，失去了对永恒的盼望，就会把今世的生活看成是无价值的、悲惨的。人在这地上有什么财富是永久的呢？人在这地上有什么幸福不是转瞬即逝的呢？

你或许很富有。你的丰富财物给你带来很多世事上的利益。你也愿意慷慨地把财富与人分享，周济穷人。但是命运的权杖可能让你的财富转瞬间就消失了。你或许很强壮、身体健康，生活中充满精力，活力四射。但是疾病可能转眼间就临到你的身上。短短时间内，你就枯萎凋谢了。你的生命中或许有很多知心的朋友。他们带给你很多快乐幸福。你与他们朝夕相处，就好象他们与你之间的友谊真地永远长存似的。可是，转瞬之间，死亡就可能把他们从你身边带走。而你自己的逝世，也会给别人带来很多伤心痛苦。在悲伤、苦难和死亡面前，没有人能够躲避，无论他的身份地位如何，无论他的权力大小，善还是恶，慷慨还是吝啬，道德品质高尚或是低劣，年轻还是年老。

如果有一位上帝，并有我们死后那美好的永生，那么，我们能够忍受这一切苦难。我们能够以微笑，化解我们的眼泪，因为我们知道，有那大能的手，带领我们走过旷野。信仰使我们晓得，万事的成就，都有其美意，因为那位全能的圣者，智慧远胜过我们，慈爱远超过我们，并且，他不会把我们所能承受的事加给我们。我们若相信上帝，盼望他的荣耀，

就必不会是悲观主义者，因为我们知道，凡事都不会是朝着最终糟糕的方向发展。反而，我们相信，万事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我们可以轻看苦难，因为苦难是暂时的，而永恒中的荣耀是永远的。

如果没有上帝，如果我们死后也没有那美好的、终极的永远生命，那么，我们就一定会看见，人们的心中会普遍地产生虚无主义的人生观。人们在生活中，会产生出越来越多的绝望感。如果凡事都是由不可捉摸的命运或是纯粹的随机概率导致的，如果我们可怜的生命只是被宇宙中那些盲目的、无意识的、神秘之力扔来扔去，那么，生命的本质的确就是“苦”。如果我们抬眼仰望蔚蓝的苍穹，看到那些天体运行的轨道都是无意识变化的产物，而非出于什么上帝的旨意；如果我们俯视青翠的大地，想到那不过就是我们的坟墓，而没有任何冬去春来的祝福，没有寒冬之后百花盛开的春天；——那么，我们就真地要牵手那些悲观主义哲学家们，与他们为伍，感谢他们指点我们，让我们晓得生命是何等地绝望。我们要谢谢他们，和他们握手，说：“你们说得太准确，太深刻了”。我们的欢乐与盼望，都是虚无的幻觉，因为它们建立在幻象和痴迷的基础之上。我们要抛弃那些欢乐、激情、与愚蠢的执著。我们的爱和职责，也不过如同地上的杂草，因为我们的生命存在本身就是罪恶的，是虚无的。让我们把那些爱和职责撕碎，扔到火里去。或者，我们就等闲视之，再也不用看重那些虚无的爱、职责、热忱之事，再也不为它们而心动。而世人所痴迷的教育事业，自我节制，辛苦努力的目标，等等，都不过是他们用来在社会上攀爬的梯子。他们所进入的社会上层、云端，只是给他们徒增更多的烦恼，带来更多的麻烦而已。世人所执著的一切事情，都放手吧！知识与智慧，贞德与良善，真理与热爱之事，都变成尘埃吧！思想，情感，意识，存在，都消亡吧！因为它们都是罪恶与悲伤！人的生命也消散吧，因为人又比花草树木好多少呢？“让我们吃吃喝喝吧，因为明天就要死了”。让我们消灭人类吧，因为人类的存在本身就是罪恶。这就是悲观主义者的“福音”。若没有上帝，那么，人类就没有任何值得高兴的消息。

我们可以自信、无惧地说，在耶稣基督福音的真光下，人的事情，没有一件不被照耀得更加显明。至少，我们知道，我们的上帝是谁，是怎样的。我们知道上帝的作为，知道他的心意、计划、旨意。并且，我们相信，他要从混沌中带出秩序，要把恶转为善。他是公义审判的主。他是圣洁慈爱的神。他把救恩赐给那一切属他的人。任何人，无论是什么年龄或来自什么国家、背景，只要愿意相信和接受他的救恩，悔改罪、归向神，就能够得到基督的救赎。除了基督徒以外，谁还能对人生的内容与意义有如此清晰的认识呢？自然神论者会怎么说呢？对自然神论者而言，那位造物主，只是一位未知的神。自然神论者只能在恐惧和困惑中胡乱猜测，那个造物主创造世界的目的是为了什么。他或许盼望，一切事情最后都会变好，但他并无把握，也更不知道将会以怎样的形式发生。无神论者会怎么说呢？他只能缄默无言。他甚至不敢确定，真的不存在上帝。从严格意义上说，他大概只能算是一个不可知论者。关于一切超越感官领域的事情，他只能说什么也不知道，也无法作出任何断言。

如果你告诉一个无神论者说，你心里有很多人生的困惑与恐惧，那么，他只能回答说，他既无法消除你的困惑，也不能安慰你的恐惧。如果你问他一些关于你未来的事，那么，他的回答是，他不能帮助你。他甚至不敢向你保证，你未来真的不存在。如果你告诉他，你觉得生命是贫穷、茫无目的、毫无价值的，除非有一条道路能够通向更美好的生命，那么，他对你的回答一定是，他不知道有什么通向更好生命的道路，因为除了此生以外，人就别无所有。他对你的建议一定是，你所能作的，只能是竭尽全力去抓取此生的一切机会，因为除此以外，你再无盼望。

而这就是实证主义者最后的话语。实证主义者、物质主义者、无神论者，最后一定通向彻底的悲观主义哲学。他们的哲学是绝望的。他们的思考，指向的是彻底的虚无主义。当世人得到这悲观主义哲学、人生虚无主义哲学的时候，他们会怎么样呢？这样的人生态度，会使他们更加勇敢吗？更加幸福吗？更加良善吗？不！这种人生观，只能告诉他们，幸福只

